Sac-Res-095-001 (委託研究報告)

專題研究計畫(十五)

競技運動與賽會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編印 中華民國95年12月 Sac-Res-095-001 (委託研究報告)

專題研究計畫(十五)

競技運動與賽會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編印 中華民國95年12月

專題研究計畫(十五)

競技運動與賽會

審 查 委 員:王同茂 李高祥 李天任 何卓飛 周宏室

紀 政 陳全壽 陳士魁 陳國儀 陳光復

黃啓煌 許樹淵 康世平 楊忠和 楊志顯

劉北陵 鄭志富 簡明忠(依姓氏筆劃排列)

計畫主持人:蔡禎雄 魏香明

研 究 員: 俞智嬴 石明宗 李建興 羅子建 梁健強

審 訂 小 組:吳龍山 彭臺臨 葉景棟 謝季燕 張芬芬

行政支援小組:何金樑 洪志昌 周 瑞 胡啓邦 江秀聰

葉丁鵬 戴琬琳 洪秀主

撰述暨工作小組

總 主 持 人:王同茂

共同主持人:康世平 許樹淵

研 究 員:黃國恩 康正男 莊哲仁 古博文 陳志一

連玉輝 劉宏裕 林聯喜 張俊一

研究助理:唐郁惠 林惠如 黄啓彰 張世嫈

校 稿:郭雅婷 洪渝涵 張智鈞 陳麗安 呂雅芸

劉漢腎

委 託 單 位: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受委託單位:國立臺灣大學

中華民國 95 年 12 月

競技運動與賽會

中文提要

本研究的目的在協助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制定發展競技運動與舉辦國際賽會的策略。爲了解台灣競技運動發展情形,本研究以單項協會的祕書長、國家訓練中心的國家教練為對象,分別進行焦點訪談。此外,本研究設計問卷調查表,針對單項協會的祕書長、國家訓練中心的國家教練,及嫻熟此一領域的社會賢達人士進行意見調查,有效問卷共計七十份。而與本主題相關的研究與文獻,是本研究搜集的重要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結果,得悉主要的策略如下:

- 一、對於精英選手的選訓賽過程,必須建立系統化及制度化的策略。
- 二、有效整合科研資源,建立長期運科支援系統,培養並任用科研人才。
- 三、建立暢通教練進修管道與落實教練分級制度,以提昇教練素質。
- 四、整合學校、單項協會、訓練中心及政府部門的新競技策略模,並結合政府部門獎勵、民間企業贊助、選手生涯規劃之三角模式,達成有效率的選手就業輔導。
- 五、參賽規劃與管理應就任務需要、目標進行明確規範,並嚴格要求目標控管與 執行程度的完成情況。
- 六、為達到賽會的爭辦,應整合跨部會資源,以為成功的爭辦國際賽會奠定基 礎。

關鍵詞:競技運動、國際賽會

A Study on Enhancing Competitive Athletics and Games

Abstract

The purpose of this study was to assistant the National Council on Physical Fitness and Sports develop the strategies for enhancing competitive athletics and games in the new national white paper. In order to clarify the reality of Taiwan's elite athletic competition, this study hosted the group interviews on the secretary generals of national governing bodies (NGBs) and national coaches in the national training center. Also, the questionnaires of the National Athletics Competition were used in data collection into three group people, including the secretary generals of NGBs, national coaches in the national training center, and experts in this field. There were 70 useful questionnaires were received by these interviewees. Besides, the related research and document were collected and applied in this study.

Based on the findings of this study, the major strategies are the following:

- 1. Setting up the systematic and institutional strategies in the process of electing, training, and competing for the elite athletics;
- 2. Integrating the resources of scientific research effectively, establishing the sustained supporting system of sort science, and cultivating and hiring the talented people in this research area;
- 3. Flowing the future educational opportunities for coaches without obstacles and raising coaching quality;
- 4. Integrating schools, NGBs, training centers and government t form a new strategic model, and combining the triangulation among government awards, enterprise sponsorship and athletic career-planning to guide and assist athletes effectively to obtain employment;
- 5. Providing clear standards to participate in and manage games based on missions and goals, and requiring rigidly goal accordance and achievement degree;
- 6. Integrating the resources of each government section to set up the foundation of bidding international games successfully.

Key Words: Competitive Athletics; International Game

目錄

中文提要	i
Abstract	ii
目錄	iii
表目錄	v
圖目錄	vii
第一章)	序論1
第一節	5 前言1
第二節	5 目的1
第三節	5 方法與步驟2
第四節	5 設定成效3
第二章 3	選訓賽制度 5
第一節	5 重大賽會奪牌目標之設定5
第二節	5 各項運動國家代表隊組訓探討17
,	5 國家代表隊之重點項目參賽預期目標18
	5 本章小結
	運動科學與教練素質31
	5 運動科學本質與內涵31
	5 我國與國外運動科學協助訓練之概況探討32
	5 教練素質分析35
	5 我國與國外現行教練培訓制度之概況探討36
第五節	5 本章小結
	選手輔導及就業43
	5 前言43
	5 選手個人的生涯規劃43
	· 政府部門獎勵及輔導44
	· 民間企業贊助及合作45
	· 他國作法的比較分析46
	50 本章小結50
	-賽規劃與管理55
,	5 组團規劃與人力配當55
	58 後勤建置與支援58
	5 參賽原則61
	5 競賽管理64
	辨國際大型賽會69
	5 申辦之必要性
	5 申辦程序及要點分析70
第三節	5 申辦策略

競技運動與賽會

	第四	日節	7	太 章	争く	人為	吉.																			• •	. 75
第-	七章	結	茸	ŧ.																		• •			•		. 77
附針	錄																										. 81
	附銀	条一	:	體	育	白	皮	書	諮	詢	委	員	會	第	1	次	會	議	會	議	紀	錄					. 81
	附錄	条二	:	體	育	白	皮	書	諮	詢	委	員	會	第	2	次	會	議	會	議	紀	錄				• • •	. 86
	附翁	条三	:	體	育	白	皮	書	諮	詢	委	員	會	第	3	次	會	議	暨	各	議	題	撰	过	Ĺλ	構想	想簡
	報會	計議	紀	錄																		 90
	附翁	条四	:	體	育	白	皮	書	諮	詢	委	員	第	4	次	暨	第	5	次	會	議	會	議	紙	3	錄	. 95
	附銀	条五	:	體	育	白	皮	書	諮	詢	委	員	會	第	6	次	會	議	會	議	紀	錄					104
參:	考文局	默 .																									109

表目錄

表	2-1	田徑協會提供歷年重大國際賽成績表	6
表	2-2	高爾夫協會提供歷年重大國際賽成績表	6
表	2-3	跆拳道協會提供歷年重大國際賽成績表	6
表	2-4	籃球協會提供歷年重大國際賽成績表	7
表	2-5	射箭協會提供歷年重大國際賽成績表	7
表	2-6	游泳協會提供歷年重大國際賽成績表	8
表	2-7	柔道協會提供歷年重大國際賽成績表	8
表	2-8	羽球協會提供歷年重大國際賽成績表	8
表	2-9	各單項運動教練層級與人數統計表	9
表	2-10	各單項運動選手層級與人數統計表1	1
表	2-11	各單項運動年度全國比賽次數與人數統計表1	2
表	2-12	田徑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1	4
表	2-13	高爾夫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1	4
表	2-15	籃球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1	5
表	2-16	射箭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1	5
表	2-17	'游泳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1	5
表	2-18	桌球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1	5
表	2-19		
表	2-20	擊劍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1	6
表	2-21	壘球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1	6
表	2-22	羽球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1	6
表	2-23	秘書長預期各項運動亞運會順序表1	9
表	2-24	國家教練預期各項運動亞運會順序表1	9
表	2-25	社會賢達預期各項運動亞運會順序表1	9
表	2-26	總體預期各項運動亞運會順序表1	9
表	2-27	' 秘書長預期各項運動奧運會順序表2	0
表	2-28	國家教練預期各項運動奧運會順序表2	0
表	2-29	社會賢達預期各項運動奧運會順序表2	1
表	2-30	總體預期各項運動奧運會順序表2	1
表	2-31	秘書長選訓賽改進意見表2	5

競技運動與賽會

表 2-32	國家教練選訓賽改進意見表	26
表 2-33	社會賢達選訓賽改進意見表	26
表 5-1	人力配當及職掌表	56

圖目錄

圖	2-1	各單項運動教練層級與人數統計圖10
圖	2-2	各單項運動選手層級與人數統計圖11
圖	2-3	運動選才架構體系 (江界山,民 88)13
圖	2-4	各界人士預期各項運動亞運會奪牌順序圖20
圖	2-5	各界人士預期各項運動奧運會奪牌順序圖21
圖	2-6	選訓賽制度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秘書長) 23
圖	2-7	選訓賽制度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教練)23
圖	2-8	選訓賽制度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社會賢達)23
圖	2-9	選訓賽制度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24
圖	2-10)各界人士之選訓賽問題排序圖25
圖	2-1	實施流程圖29
圖	3-1	運動科學內涵圖32
圖	3-2	運動科研方面各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秘書長)33
圖	3-3	運動科研方面各項平均得分圓餅圖(教練)33
圖	3-4	運動科研方面各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社會賢達)34
圖	3-5	運動科研方面問卷分析圓餅圖34
圖	3-6	教練素質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秘書長)37
圖	3-7	教練素質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教練)37
圖	3-8	教練素質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社會賢達)37
圖	3-9	教練素質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38
圖	3-10) 研究架構 41
圖	4-1	選訓輔及就業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秘書長)51
圖	4-2	選訓輔及就業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教練)51
圖	4-3	選訓輔及就業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社會賢達)52
圖	4-4	選訓輔及就業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52
圖	4-5	研究架構圖 53
圖	5-1	參賽規劃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63

第一章 序論

第一節 前言

二十世紀人類社會經過百年來的衝擊發展,無論在政治、經濟、文化和科技都有了驚人的變化。就人類社會重要組成部分的競技運動而言,也同時有了飛躍的發展。競技運動是現代 Sports 中重要的一環,其特點展現在身體運動文化中,最高、最燦爛的位階。二十世紀競技運動的發展,已從局部的個人競技延展成群體的競爭,現今更結合各種運動賽會成為全球性的社會文化活動,因而,奧林匹克運動會已成為全世界所接受,全人類所公認的一種共同的活動形式。

觀之我國競技運動在大環境不受重視的情況下,它的發展舉足維艱,加上東方人受生理條件的滯礙,更不易在國際競技場合中嶄露頭角。唯我體育界人士鍥而不捨、努力奮進,使得近年來在國際重大賽事上仍有亮麗成績表現。環顧過往今來,我政府決策單位,無論大環境如何變遷,都應對國家在國際社會中尋求定位,制定出具前瞻性、高效性的策略目標與規劃,使我國競技運動的發展能在建構中的軌道上向前穩定的成長與奔馳。

第二節 目的

一、爲有效提升我國整體運動競技實力,本研究計畫的目的為研訂

- (一) 競技運動選手之培養及選拔、賽前之組訓、參賽體系之規劃等策略。
- (二)優秀選手提升所需之運動科學與教練素質等策略。
- (三)選手輔導及就業之策略。
- (四)國家代表隊選手參與國際賽事之組團與後勤支援、臨場高峰調控之競賽管理等策略。
- (五)研訂賽會爭辦、賽會組織與賽會管理作業機制。透過上述目的,冀以建 構選、訓、賽、輔連貫之運動競技體系,並確能爭取國際賽會在台舉辦, 使選手及國際賽會舉辦廣受國際肯定,突顯國際運動競爭力,再創我國 運動之新紀元。

二、基於以上研究目的,本研究爲提供國家競技運動具體結論與建 議,乃依以下章節重點分別說明探討之

- (一)研析各運動項目之「選、訓、賽制度」,進而擬定競技運動培養、選拔及參賽體系之策略。
- (二)探討「運動科學與教練素質」,期能提出優秀選手集訓之運動訓練策略。
- (三)探討「選手輔導及就業」,藉以提供選手、教練、家長專心投入及支持 運動訓練。
- (四)探討「參賽規劃」之具體策略,使國家代表隊選手落實參與國際賽事之 臨場高峰調控。
- (五)探討「申辦國際賽會」,研訂賽會爭辦、賽會組織與賽會管理作業機制。

第三節 方法與步驟

本研究擬採文獻分析、半開放性問卷調查、專家座談等方法,針對我國具國際奪牌實力之運動項目發展的可行策略,因此研究步驟乃透過以上研究方法,兼具回顧與前瞻,形成具體策略。回顧部份,首先廣泛搜羅自 1988 年漢城奧運迄今,我國各主要運動項目在國際表現之相關文獻,經分析與歸納,整理其間的優缺得失,輔以各該單項運動協會秘書長、學者專家、社會賢達、輿論媒體座談之經驗與意見,做為未來發展趨勢之依據。前瞻部份,透過體育團體之半開放問卷,彙整未來奪牌之具體配套措施,並邀集國內外頂尖運動教練,進行專家座談,吸納寶貴意見,匯聚共識。

其中,主要運動項目之研究對象,以行政院體育委員會「黃金計畫」所公佈之 14 種運動項目: 跆拳道、射箭、射擊、舉重、桌球、羽球、柔道、壘球、棒球、網球、高爾夫、田徑、游泳、體操等為主。針對上述運動項目,分別於北部邀集其秘書長舉辦專家座談。另於南部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國家訓練中心,邀集所列運動之國內外菁英教練舉辦專家座談。至於運動競技發展政策之訂定,擬以 2006 年至 2016 年為發展目標。本研究之各單項協會秘書長回收問卷共計 15 份、國家運動教練回收問卷 18 份、社會賢達(含體育運動之學者、專家、媒體、行政領導人)回收問卷 37 份,共計有效問卷 70 份。於此 70 份問卷,其中仍有少部份雖於請託下完成諸多填答,仍有關漏之處。鑑於資料寶貴,未便予以剔除。由於各運動項目歧異很大,且不易複

查內部資料,僅能根據問卷者所回收問卷資料呈現,故問卷之內在真實性與完整性之無法全然掌握,列為本研究之限制。

第四節 設定成效

本研究在建立競技運動系統化組訓暨參賽完整體制,奠定及積極提升我國競技運動國際競爭實力,建立國際高水準競賽舉辦機制與軟硬體配置人才的培育能力。設定之具體成果,如下所示:

一、組訓體制和機制的強化

- (一)強化行政組織與效能。
- (二) 開拓政府與社會相結合,大力投入競技運動的力量。
- (三)確立運動項目分類管理暨效益評估。
- (四)建立事權統一的專項管理機制。
- (五)建立運動科研有效支援訓練之機制。
- (六)建立集中與分散相結合之訓練管理機制。
- (七)建立高水準、高效益競賽體制及相關作業法規。

二、現況分析與目標

- (一) 重點培訓項目優秀運動選手及教練的目標掌控及調配。
- (二)政府及社會投入經費暨資源的成長與合理分配。
- (三)培(集)訓後勤支援的整備。

三、階段目標的設定

- (一) 參加國際競技成績的表現。
- (二)申辦國際賽會之成果。

第二章 選訓賽制度

瞭解我國選訓賽之現行制度與實力,有助於擬定未來國家競技運動之選訓賽 發展策略。本章所探討之三大主題依次為我國之重大賽會奪牌目標之設定、各項 運動國家代表隊組訓探討、國家代表隊之重點項目參賽預期目標,最後歸納提出 選、訓、賽之競技運動發展可行策略,冀以提供政策參考。

第一節 重大賽會奪牌目標之設定

重大賽會奪牌目標之設定乃依各該運動項目歷年於奧運、世界盃錦標賽、世界大學運動會、亞運、洲際錦標賽、東亞運等國際賽會之表現,以及該運動之國內競技人口與水準,進而評估社會承接意願及其未來提升表現之潛能,而後政府評估應介入之程度。本節針對選拔之現狀,分別以國際情勢、國內支持、選才基礎、特點突破、後勤資源等五個面向分析。

一、國際情勢

國家發展重點運動項目的選取,背後的考量因素極多,具體而言,選擇台灣 適合發展的競技運動項目,首先需要注意世界各領先國家發展的情形,及配合國 際實力消長的改變,針對國際領先國家的優勢進行研究,了解競爭優勢,強化我 國之競技運動發展缺失。

由於女性運動意識覺醒,女子運動人口增加,奧運亦針對女性增設運動項目,未來規劃時可列入參考。雪梨奧運女子項目增加舉重、水球、三級跳遠、跆拳道、鐵人三項等項目,為此近兩屆奧運中,台灣分別於跆拳道及舉重項目皆有所斬獲(中華民國奧林匹克委員會,民93)。

面對國際體壇競爭白熱化,未來我國必須增加各種競爭優勢的利基,逐步串連成為系統的價值體系,並與此價值系統突顯及創造出關鍵的成功特點,方能在國際競賽揚眉吐氣。由於各國情勢,於其他子題研究已專文討論,在此不再贅述。根據本研究問卷回收之部份單項國際成績如下:

表 2-1 田徑協會提供歷年重大國際賽成績表

年度	比賽	名次
1998	第 12 屆亞洲田徑錦標賽	1銀2銅
2000	第 13 屆亞洲田徑錦標賽	1銀2銅
2001	第3屆東亞運動會	1金1銀3銅
2001	第 21 屆世界大學運動會	1 銅
2002	第 14 屆亞洲田徑錦標賽	1 銀
2003	第 15 屆亞洲田徑錦標賽	1銀1銅
2004	第9屆亞洲馬拉松賽	第七
2005	第 16 屆亞洲田徑錦標賽	1銀2銅
2005	第4屆東亞運動會	3銀4銅

表 2-2 高爾夫協會提供歷年重大國際賽成績表

年度	比賽	名次
1998	曼谷亞運 (女子)	二金一銀
2002	男子團體	一金
2002	世界大學錦標賽	女子冠軍
2004	世界盃女子團體、個人	第四、第四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表 2-3 跆拳道協會提供歷年重大國際賽成績表

	• •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	比賽	名次
2002	釜山亞運會(14屆)	3 金 4 銀
2003	德國世界盃	2 金 1 銅
2004	雅典奧運	2 金 1 銀
2004	亞洲錦標賽(16 屆)	1金5銀3銅
2006	亞洲錦標賽(17屆)	1金1銀6銅

表 2-4 籃球協會提供歷年重大國際賽成績表

年度	比賽	名次
1996	世界盃	14 名(女)
1997	東亞運	4名(女)、1名(男)
1998	亞運	4名(女)、5名(男)
1999	亞洲盃	4 名(男)
2001	亞洲盃	4名(女)、7名(女)
年度	比賽	名次
2001	東亞運	4名(女)、2名(女)、2名(男)
2002	亞運	3名(女)、7名(男)
2003	亞洲盃	11 名(男)、
2004	亞洲盃	4 名(女)
2005	亞洲盃	9 名(男)
2005	東亞運	2名(女)、3名(女)、1名(男)

表 2-5 射箭協會提供歷年重大國際賽成績表

年度	比賽	名次
1998	曼谷亞運會	一銀
2001	亞洲盃射箭錦標賽	一金
2002	釜山亞運會	一金二銀
2004	雅典奧運會	一銀一銅
2005	伊士麥世大運	

表 2-6 游泳協會提供歷年重大國際賽成績表

年度	比賽	名次
		(林蔓如) 一銀
2004	世界短水道巡迴賽韓國站	(林庭瑋) 一銀
		(程琬蓉) 一銅
		自銅牌(楊金桂)、雙人 10
2005	東亞運	米跳台銅牌(呂恩典、呂
		甄)
bb 17		(楊金桂) 三金二銀 (聶品
第一屆	亞洲室內運動會	潔) 一銀二銅

表 2-7 柔道協會提供歷年重大國際賽成績表

年度	比賽	名次
1996	亞運	5 銅
1997	東亞運	2銀6銅
1998	亞運	1銀2銅
1999	亞錦	1銀3銅
2002	亞運	2 銀
2005	亞運	1 銅

表 2-8 羽球協會提供歷年重大國際賽成績表

年度	比賽	名次
1996	奧運女單	第五名(黃嘉琪)
1998	東亞運男單	第一名(陳 鋒)
2004	奧運女單	第五(鄭韶婕)
2004	世青女單	第一名
2005	世錦女單	第三名
2006	亞洲女雙、女單	第二名、第三名

年度	比賽	名次
2006	世界優霸盃團體	第三名

二、國內支持

儘管全民運動與競技運動是兩種不同的概念,但兩者之間相輔相成的關係卻是不辯自明。爲厚植競技運動的基礎,全民運動的全面推展就相形重要,透過龐大運動人口的播建支撐,才可以使得競技運動開花結果。此外,發展競技運動過程,教練、選手、比賽等之質與量,亦須兼顧,本研究調查結果,各單項協會情形如下:

表 2-9 各單項運動教練層級與人數統計表

	性別	國際級	A 級	B級	C 級
四何	M	0	120	225	2116
田徑	F	0	87	150	1410
古巫士	M	0	63	14	57
高爾夫	F	0	8	5	8
跆拳道	M	0	149	187	364
四	F	0	9	31	77
籃球	M	0	6	112	763
监球	F	0	4	40	270
白丝	M	1	150	300	500
射箭	F	0	130	250	350
游泳	M	0	88	226	1228
// / ///	F	0	8	72	724
桌球	M	0	172	0	0
未坏	F	0	45	0	0
柔道	M	1	147	221	508
木坦	F	0	87	156	296
擊劍	M	23	45	35	68
于双	F	6	4	15	24
射擊	M	1	130	54	184
71 手	F	0	22	33	55
壘球	M	3	40	70	250

	F	0	10	30	80
	M	0	72	140	320
羽球	F	0	30	70	124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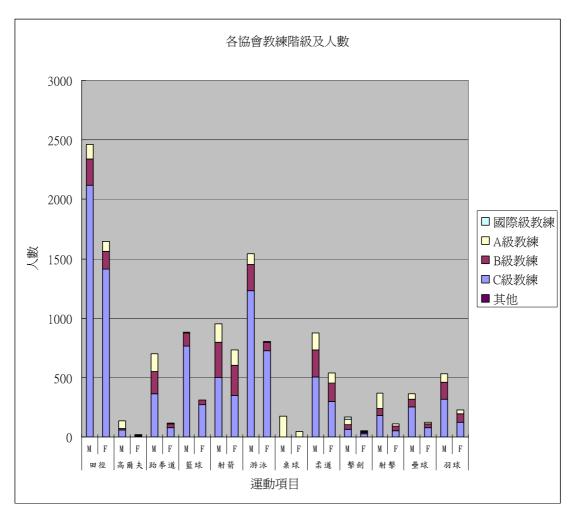


圖 2-1 各單項運動教練層級與人數統計圖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表 2-10 各單項運動選手層級與人數統計表

	少年	青少年	青年	大專社會
田徑	840	1400	1400	840
高爾夫	40	80	120	30
跆拳道	10000	10000	6000	3000
籃球	0	0	0	320
射箭	400	350	300	200
游泳	2500	2000	1000	500
桌球	848	312	272	448
柔道	531	727	429	650
擊劍	100	300	300	500
射擊	183	184	263	248
壘球	600	640	200	240
羽球	1200	1000	500	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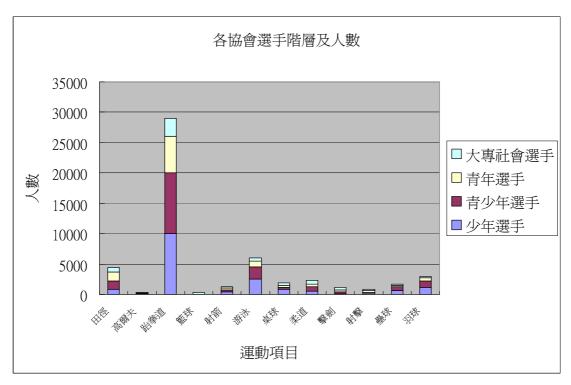


圖 2-2 各單項運動選手層級與人數統計圖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表 2-11 各單項運動年度全國比賽次數與人數統計表

運動項目	比賽名稱	次數	人數
田徑	全國小學田徑錦標賽	1	600
田徑	國際田徑邀請賽	1	650
田徑	全國中等學校田徑錦標賽	1	2000
田徑	全國田徑錦標賽	1	650
田徑	曾文水庫馬拉松賽	1	1500
跆拳道	精英排名賽	1	390
跆拳道	全國少年盃	1	550
跆拳道	全國青少年盃	1	550
跆拳道	全國總統盃	1	450
籃球	超級籃賽	3	381
射箭	全國性比賽	3	450
游泳	年度分齡全國錦標賽	5	900
游泳	菁英賽	2	175
游泳	跳水	2	100
游泳	水球	2	200
柔道	中正盃	1	3500
柔道	臺灣區	1	3000
擊劍	全國性	4	275
擊劍	青年	3	175
擊劍	青少年	3	175
羽球	全國性排名賽	2	900
羽球	全國性團體賽	1	115(隊)

三、選材基礎

選訓賽的一貫化與規劃實施內容的嚴密性,往往成為運動競技成績能否開花結果的關鍵作用。然而「選」的部份,涉及運動項目的選擇與運動人才的選取。儘管運動科學選材在國內已行之多年,但國內針對各單項運動特性之基礎研究仍

有很大成長空間。此外,運動選材的培育體系與運動人才的培育體系之銜接配合,亦攸關未來運動奪牌之潛力發展。運動人才的選取之具體內涵,涉及運動科學的發展及應用較多,因此在此僅就其體系的建立,提出具體的體系規劃方向,並指出針對各種不同運動項目的特性所應發展的指標,進行建構之實施,至於指標之具體內容則並不加以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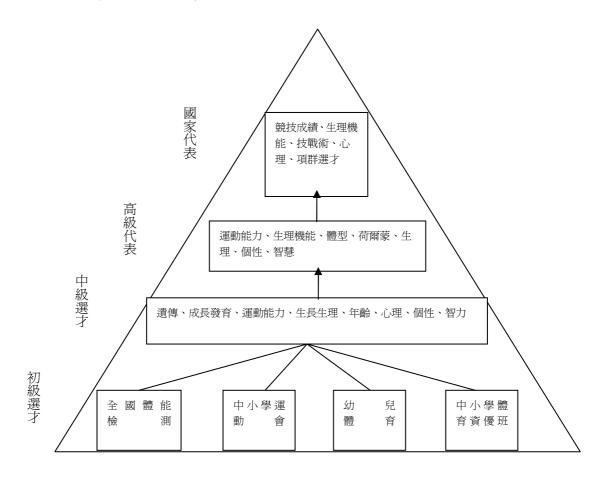


圖 2-3 運動選才架構體系 (江界山,民 88)

四、特點突破

我國近幾屆奧運分別於桌球、舉重、棒球、射箭、跆拳道等運動項目獲得奪牌佳績,所謂失敗沒有理由,成功亦無僥倖。將本土奪牌過程之關鍵成功因素加以發掘整理,不僅對於許多運動項目具有啟發效果,並且可以重新檢討奪牌項目的得失而更上層樓。另外,選手願意投入辛苦的運動訓練,除運動的基本熱情之外,具有外在酬償也是相當重要,因此營造讓選手、教練、社會大眾願意投入的諸多誘因,才能讓競技運動找到突破的點。

五、後勤資源

由於近年國家財政困難,且體育經費在中央政府總預算所佔比例較諸其他國家亦偏低,造成政府體育運動部門發展競技實力諸多限制。爲使國家有限運動資源用在值得培養之選手身上,運動選才十分重要。競技成績的展現乃國力展現之一環,相較於國際競技強國,我國運動競技經費偏低,且國內各單項運動協會之經費過半仰賴政府補助(如附表)。因此,於國內運動產業結構尚未產生大變革前,政府提升競技運動發展的同時,有必要寬列體育經費,並對相關經費運用有效控管,使國際一流教練聘任、運動科學、行政資源、選手訓練得到最好支援。

表 2-12 田徑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

Į	攻府補助	會員及活動收入	贊助及捐款	其他	
2004 年	56%	4%	26%	14%	
2005 年	67%	1%	22%	10%	
2006 年	73%	0%	17%	10%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表 2-13 高爾夫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

	政府補助	會員及活動收入	贊助及捐款	其他	
2004 年	10%	40%	50%	0%	
2005 年	10%	40%	50%	0%	
2006 年	20%	40%	40%	0%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表 2-14 跆拳道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

政	府補助	會員及活動收入	贊助及捐款	其他	
2006 年	57%	43%	0%	0%	

表 2-15 籃球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

	存補助 會員及活動	收入 贊助及捐款	其他	
2004年 34	4.93% 0%	65.07%	0%	
2005年 2:	5.16% 0%	74.84%	0%	
2006年 33	3.78% 0%	66.22%	0%	

表 2-16 射箭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

Ĩ	政府補助	會員及活動收入	贊助及捐款	其他
2004 年	80%	5%	14%	1%
2005 年	80%	5%	14%	1%
2006 年	80%	5%	14%	1%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表 2-17 游泳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

政府補助	會員及活動收入	贊助及捐款 其他	
2004年 69.29%	29.43%	0.75% 0.53%	
2005年 50.84%	45.76%	2.38% 1.02%	
2006年 50%	45%	3% 2%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表 2-18 桌球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

政人	府補助 會	員及活動收入	贊助及捐款	其他
2004 年	45.5%	19.7%	26.8%	8%
2005年 4	2.1%	20%	30.8%	7.1%
2006年 4	0.5%	19.5%	32.5%	7.5%

表 2-19 柔道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

	政府補助	會員及活動收入	贊助及捐款	其他	
2004 年	60%	32%	5%	3%	
2005 年	60%	30%	9%	1%	
2006 年	60%	30%	6%	4%	

表 2-20 擊劍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

政府補助	會員及活動收入	贊助及捐款	其他	
2004年 46%	38.2%	15.8%	0%	
2005年 38.5%	37.8%	23.7%	0%	
2006年 0%	0%	0%	0%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表 2-21 壘球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

	政府補助	會員及活動收入	贊助及捐款	其他
2004 年	60%	0%	40%	0%
2005 年	60%	0%	40%	0%
2006 年	70%	0%	30%	0%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表 2-22: 羽球協會各年度經費來源比例表

	政府補助	會員及活動收入	贊助及捐款	其他
2004 年	35%	28%	35%	2%
2005 年	30%	38%	30%	2%
2006 年	40%	15%	43%	2%

第二節 各項運動國家代表隊組訓探討

各項運動國家代表隊組訓探討係依據各運動項目讓國內賽季接軌國際賽會 日期,使國內賽制配合國際賽會規則,以及國際賽會層級分派吻合歷練重要性之 國手參賽等以上三項原則,檢視各運動國家代表隊之組訓現況,並訂定發展策略。

一、選手體系

國家代表隊選手依據競技實力、年齡、資源分配等劃分不同層級。依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架構四級培訓體制,第一級為亞奧運特優選手,享有最優渥之訓練資源,由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直接督導;第二級為國家代表隊選手,由各單項協會負責組訓;第三級為優秀青少年選手,由全國體總、大專體總、高中體總培訓;最底部之主要培訓對象是基層青少年選手。各層級選手間可否適切銜接,乃實施分級的關鍵。

二、訓練體系

運動訓練工作並非只是落在教練一人身上,目前必須建立團隊形式。所謂運動訓練團隊的成員除選手教練外,仍應包含運動設施與器材的研發人員、國際資訊蒐集者、運動醫學及防護工作者、運動科學研發人員、運動行政專業人士等。選手的訓練工作務必使教練、科研人員、醫護人員、行政人員之間緊密配合,才可在細密的專業分工,產生整合性的加乘效果。

依據 2000 年雪梨奧運的檢討報告指出,奧運小組確認參賽選手及教練名單之後,單項協會對於政府政策之貫徹仍有持不同調的行為。又如,科學用藥與服用禁藥之間本身就存有模糊空間,單項運動協會與政府主管機關之間,彼此之運作仍有諸多摩擦,甚至爲此鬧上國際組織,致使國家聲譽未戰先敗。

三、行政體系

政府應該增加競技運動的支出,並且長遠規劃國家競技運動資源的分配與運用,尤其訓練站的行政資源配置攸關競技運動之發展。訓練站的設置,需視各種運動發展特性,而有三種不同的發展形式,其一乃是將國家競技運動資源完全集中;其二則是將國家競技運動訓練站設置在不同地區;其三則為半集中方式,兼顧重點與次級訓練站(陳金盈,民94)。固然國家隊的賽前集訓有必要採用第一

種方式,集中火力讓選手的運動成績獲得最好的發展,但是選手進入國家隊集訓之前,運動訓練站的分布往往設置於學校,若將運動訓練站單點設置,表面上雖然集中資源,但是容易失去運動本身的競爭性。任何運動的發展應該在國內形成高度競爭的氛圍,所產生的國家隊選手,在國際賽才具有競爭實力。又如網球運動可採半集中方式,將訓練站設置於各重點學校形成校際對抗,並成立國家網球訓練中心成為技術資源整合的平台。

四、競賽體系

重大國際比賽的賽季彼此之間,具有一定的規律,例如四年一次的重大國際賽有奧運、世界運動會、世界大學運動會、亞運、東亞運等等,主要就是配合與四年一次的奧運賽期交錯。因為國際間尚有世界錦標賽、區域錦標賽、巡迴賽、公開賽、邀請賽、大獎賽、、等等,國手臨場運動經驗的養成與技術的磨鍊,必須透過國際比賽培養,但是國手出國前仍必須面對國內的大大小小各種重要性不同的比賽,且國內外比賽之間仍有一些時間衝突存在,易使選手產生長期勞頓奔波甚至受傷。因此,整合國內各項比賽的賽程,並與國際賽的賽制接軌,顯然有其必要。國內賽制與國際賽的接軌之後,選手較易設定短期的國內目標與長期特定國際賽的目標銜接,並將國內賽或者層級較低之國際賽作為驗收訓練成效之一環,使訓練效果較易顯現。

第三節 國家代表隊之重點項目參賽預期目標

國家代表隊之重點項目參賽預期目標,則由評估目前國際比賽成績、設定階 段目標、規劃長期發展、尋求突圍機制等方向。本研究將針對調查、訪談、資料 蒐集所得之資料分系彙整,就現行選訓賽的實際問題尋求強化改進的具體方向, 使競技運動朝正面發展。

一、現況評估

至於社會對於未來亞、奧運奪牌之期待方面,經分別調查單項協會秘書長、 國家級教練與社會賢達(含國家體育行政主管、學者、專家、運動媒體人等), 經積分換算後,以下依本研究資料蒐集,呈現以上人士預期我各項目國家隊奪牌 之評估結果。

(一)亞運

表 2-23 秘書長預期各項運動亞運會順序表

排 序	12	11	10	2	1	7	6	9	5	8	8	3	4	9	13
項目	田徑	游泳	體操	跆拳道	射箭	射擊	舉重	柔道	桌 球	羽球	壘 球	棒 球	高爾夫	網球	其 他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表 2-24 國家教練預期各項運動亞運會順序表

排 序	8	14	7	1	2	9	3	13	4	11	10	5	12	6	15
項目	田徑	游泳	體操	跆拳道	射箭	射擊	舉重	矛术道	桌球	羽球	壘球	棒球	高爾夫	網球	其他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表 2-25 社會賢達預期各項運動亞運會順序表

排 序	11	13	10	2	1	6	3	12	7	8	9	5	4	7	14
項目	田 徑	游 泳	體 操	跆拳道	射箭	射擊	舉重	柔道	桌 球	羽球	壘 球	棒 球	高爾夫	網球	其 他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表 2-26 總體預期各項運動亞運會順序表

排 序	12	14	11	2	1	8	3	13	5	9	10	4	6	7	15
項目	田 徑	游 泳	體操	跆拳道	射箭	射擊	舉重	柔道	桌 球	羽球	壘球	棒 球	高爾夫	網球	<u>其</u> 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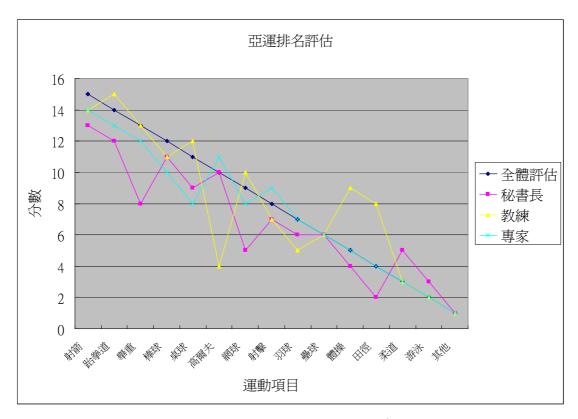


圖 2-4 各界人士預期各項運動亞運會奪牌順序圖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二)奧運

表 2-27 秘書長預期各項運動奧運會順序表

排 序	12	13	7	1	2	6	4	9	5	8	11	3	10	14
	田徑	游泳	體操	跆拳道	射箭	射擊	舉重	柔道	桌球	羽球	壘球	棒球	網球	其他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表 2-28 國家教練預期各項運動奧運會順序表

排 序	12	13	8	2	1	6	3	11	5	9	10	4	7	14
	田 徑	游泳	體操	跆拳道	射箭	射擊	舉重	柔道	桌 球	羽球	壘 球	棒 球	網球	其他

表 2-29 社會賢達預期各項運動奧運會順序表

排序	12	13	10	1	2	5	3	11	6	7	8	4	9	14
	田徑	游泳	體操	跆拳道	射箭	射擊	舉重	矛木道	桌 球	羽球	壘球	棒 球	網球	其他

表 2-30 總體預期各項運動奧運會順序表

排 序	12	13	9	1	2	5	3	11	6	7	8	4	10	14
	田 徑	游泳	體操	跆拳道	射箭	射擊	舉重	柔道	桌 球	羽球	壘 球	棒 球	網球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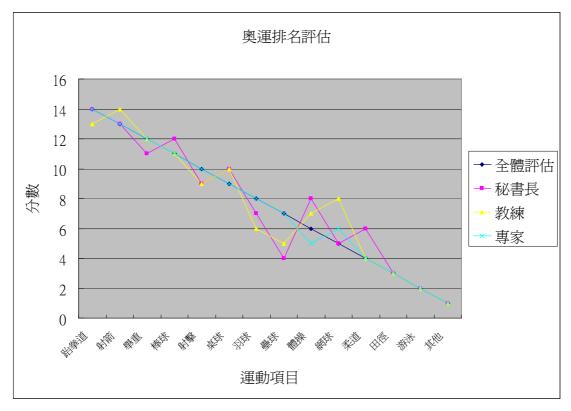


圖 2-5 各界人士預期各項運動奧運會奪牌順序圖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二、階段目標

關於運動項目的發展目標設定大致可分為四類,以下依特性分別說明其發展 策略:

首先,奧運已經證明可以奪牌的運動項目,必須清楚並確保奪牌的核心能力,並且不斷發展領先的實力,以確保及提高再度奪牌的可能性。例如國內之舉重、射箭、跆拳道等運動項目。其次,國內已經具有相當發展規模的運動項目,雖然在國際重要比賽尚無亮眼表現,但在可預見的未來具有國際奪牌潛力者,政府應該根據其將進入前三名或前八名之目標,予以強化支持。第三,國際重大表現並無成績,而且進步的潛力不大者。若獲獎之後效益極高,政府仍然可以維持基本投資,或許雖無心插柳仍可獲得意外驚奇。最後,國際表現成績低落,且實際奪牌的效益不高者,可採觀望之態度。

由於運動在全球的風行,各種國際運動賽事頻繁,國家資源有限,妥善規劃出賽代表隊選手的隊伍,更形重要。衡酌評估國際成績發展與國內發展動能,可將運動項目設定為奪金、計畫得牌、可能獲獎、汲取參賽經驗等四類不同目標。依照選手的等級,參加不同的國際賽會,則國家競技運動資源不會完全集中於一級選手身上,而一級選手亦不會因為賽事過多而身心疲憊。另外,二級以下選手仍然有機會歷練國際比賽經驗,形成國手之間相互競爭的效果,提升競技實力,並在選手的代謝具有銜接,不致產生斷層。

三、長期發展

國際競技運動的發展,各國之實力雖然相互消長,但整體仍然往上提升。展望未來的競技體壇,我國必須建立比賽的競爭優勢。競爭優勢的內容涉及各運動項目之差異,無法逐一說明。國內整體選訓賽之問題調查結果排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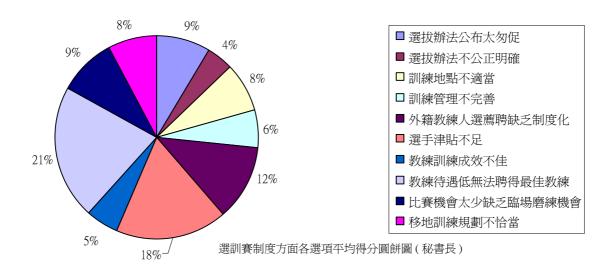


圖 2-6 選訓賽制度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秘書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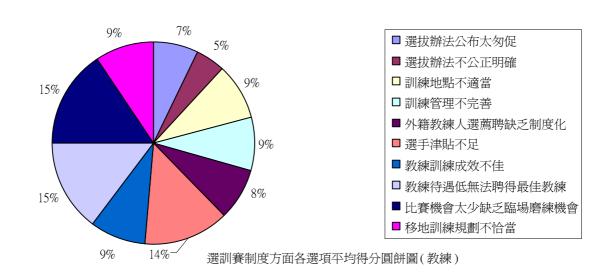


圖 2-7 選訓賽制度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 (教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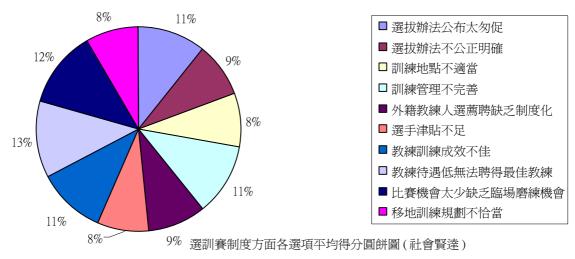


圖 2-8 選訓賽制度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 (社會賢達)

選訓賽制度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圖餅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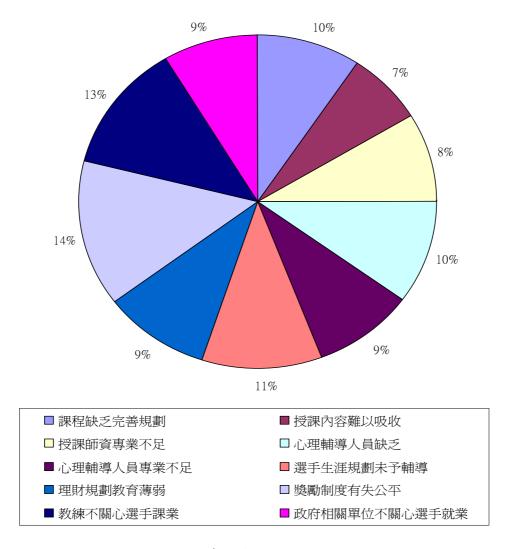


圖 2-9 選訓賽制度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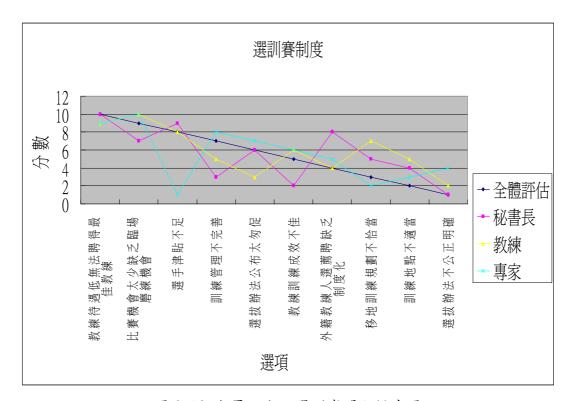


圖 2-10 各界人士之選訓賽問題排序圖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其他選訓賽之意見羅列如下數表,以供未來決策參考。

表 2-31 秘書長選訓賽改進意見表

問卷編號	意
	1.選拔委員資格欠專業易招爭議。
	2.總教練責任制欠獎懲。
6	3.督訓機制評核欠數據。
	4.國訓、球隊、協會三方面對生活管理似有死角。
	5.教練與選手有家室者,宜補貼交通費。
	1.各地區應成立基層訓練站,選手有計畫的培養,必須自幼年參加,
8	選材,找尋優苗,階梯式的長期不惜代價的長遠栽培。
8	2.運動人口增加逐漸淘汰,發現頂尖的人才,不惜代價的培養。
	3.發現優材,送運動強國訓練,一直到達到奧運的牌為目的。
0	1.教練、選手如給予高待遇,則施以集中訓練,否則因人、地制宜。
9	2.建數處桌球標準訓練場館,含宿舍、伙食。
10	職業球員之津貼應高於業餘選手,另保險應給予適當保障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表 2-32 國家教練選訓賽改進意見表

問卷編號	意見
17	透過長期培訓及選拔方式較客觀,非一次決勝負。
28	建議建立長期培訓隊。
29	選手、教練都必須臨場磨練,而不是等經費有才去!
31	1.提早訂定比賽方法。
	2.規劃完善的訓練場地。
33	1.國內比賽太少,建議可以到國外參賽。
	2.國內沒有完善的訓練場地,建議興建標準場地。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表 2-33 社會賢達選訓賽改進意見表

明业品店	水 2-33 作 自 具 迁 运 则 真 以 进 忘 儿 水
問卷編號	意 見
34	1.落實選手及教練(人才庫)之資料建檔管理。
	2.整合體育資源,有計畫有目的全盤資源整合。
	3.國小國中階段,著重選材及興趣培養。
	4.高中階段實施選手分級,全面培訓,並增加國際賽會經驗。
	5.注重選手的教養及管理,提昇文化素養。
35	缺乏整套的系統規劃 (國小、國中、高中、大學、社會)。
41	1.選訓時間辦法應提早作業。
	2.應有教練團的組成並目標一致。
	3.教練之待遇應提高並有國家觀念。
42	1.選拔制度化及早公布。
	2.選練環境選擇及早規劃。
	3.選手津貼應再提昇。
	4.行銷策略加強,創造明星選手。
45	優秀選手集中訓練,如左訓,但應以長期規劃。
57	1.國家政策不得因人而異。
	2.管理仍要軍事人性化。

問卷編號	意見
	3.人員素質一流化。
58	1.選訓賽經費不足。
	2.沒有落實選材制度。
	3.選訓賽退場機制不明確。
問卷	т. п
編號	意
60	選訓賽制度應有全盤性及一致性。
64	重點運動種類的持續性不穩定。
65	1.辦法應能測出過去經驗具潛力之優異性。
	2.增加強化競賽訓練以突破選手潛能之限制。

資料來源:根據本研究回收問卷資料整理。

四、突圍機制

參與及舉辦大型國際賽會,以提升國家能見度,已經成為國家競技運動發展的基調。然而在眾多我國派隊參加賽會之後,回國有檢討會及報告書的撰擬,可以作為未來的重要參考經驗。依據歷屆的參賽規定與經驗,擬定標準作業流程,俾便建立標準化與制度化之行政程序,即使各主辦城市雖然存有若干個別差異,只須適時作出微小調整。假使能將以數的歷次參賽寶貴經驗有系統的整理,逐一修正建立未來比賽的模式,可以減少再度摸索的各種學習成本,並使參賽時的運動更加精熟,勢必對選手競技成績的展現,有所助益。

以競賽而言,固然運動訓練與成效的重要性無庸置疑,而舉辦國際重大賽會,對於運動成績的增長,也相當重要。舉辦國際賽會的過程,可以嫺熟國際賽會的運作模式,深入了解各國頂尖運動隊伍的實際訓練內容,並可帶動國人對與所舉辦運動的投入熱情。

爲了使我國選手在國際賽的成績出類拔萃,僅是學習國際間的成功經驗, 則頂多只能和其他國家選手並駕齊驅,不能確保迎頭趕上。創新突破的觀念思維 與訓練方法,才能確保運動競技的領先優勢,因此建立創新的科學研究與訓練體 系,並提高誘因,使各種運動訓練方法有突破的可能,才能提昇國際競爭力。

第四節 本章小結

基於以上之選訓賽分析結果,依選、訓、賽不同階段,歸納以下數點可行策略;針對各重點運動項目之奪牌可能性、組隊培訓應行之機制、參賽時目標管理等,歸納具體實施方案流程圖,作為國家競技運動之選訓賽政策方向。

一、選訓賽策略

(一) 選才、選項之策略

- 1. 國際情勢:關注國際發展趨勢,創造關鍵突破系統。
- 2. 國內支持:厚植全民運動基礎,形成競技發展後盾。
- 3. 選才基礎:建構科學選材指標,落實運動選材體系。
- 4. 特點突破:整理本土成功因素,提高創新突破誘因。
- 5. 後勤資源:寬列競技發展經費,進行投資效益控管。

(二) 組訓之策略

- 1. 選手體系:系統搭建訓練階層,分級實施重點培訓。
- 2. 訓練體系:整合運動訓練團隊,分工細密專業合作。
- 3. 競賽體系:長期規劃賽程銜接,短期運用賽制代訓。
- 4. 行政體系:集中分配競技資源,分散設點形成對抗。

(三)參賽之策略

- 1. 現況評估:整體評估國際實力,分項設定比賽目標。
- 2. 階段目標:國際比賽劃分等級,國內依據目標派隊。
- 3. 長期發展:長期觀察實力消長,逐步建立競爭優勢。
- 4. 突圍機制:佈建成熟參賽模式,創新科研訓練體系。

二、實施方案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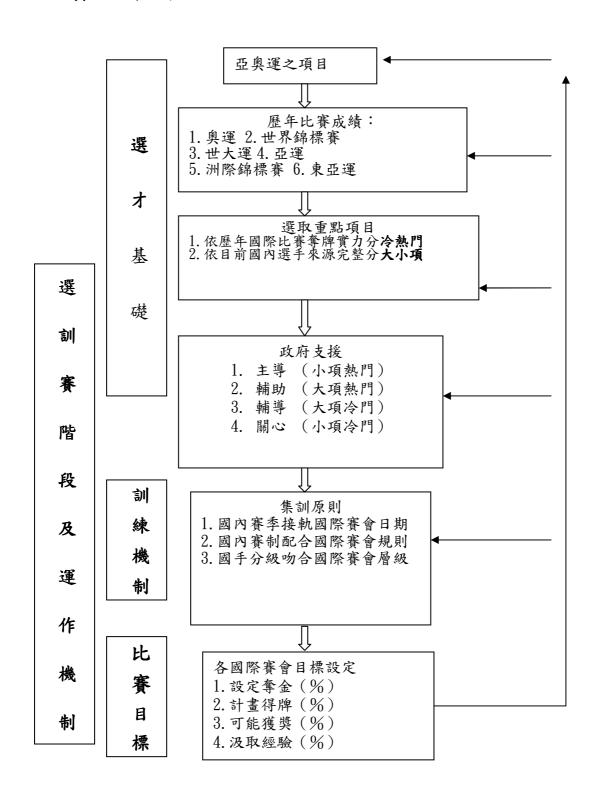


圖 2-11 實施流程圖

第三章 運動科學與教練素質

運動科學與訓練向來都像是魚幫水水幫魚的最佳夥伴,一位成功的教練如果能妥善運用運動科學理論來協助訓練,那麼他將獲得事半功倍的效果。如同許樹淵(1999)所描述,目前世界競技運動優勢的核心,在表面上是獎牌的爭奪,而實質上是在於運動科學優勢的爭奪,誰佔有最新科學技術和資訊,誰就能獲得主動權而取得領先的地位。因此一個國家運動科學水準的高低也會影響競技運動水準,我國在1998年曼谷亞運會勇奪19面金牌及2004年的二面奧運金牌就是運動科學結合訓練的成功經驗。但是運動科學理論與實務的結合在目前還是存有相當大的問題,例如教練無法理解運動科學協助訓練的意涵及作用進而排斥運動科學介入訓練,或運科人員無法深入理解專項運動的特質,以至於做出來的結果既費時又幾乎是一些表象的數據,對實際訓練無法產生有效回饋等矛盾。因此本文的第一節與第二節將探討運動科學本質與國內外對運動科學協助訓練的具體做法進行分析與比較,並在本章第五節提出結論與建議,以期找出較佳運動科學介入訓練的模式。此外本章還將探討教練素質及國內外對於教練培訓制度的分析等,希望能藉由此分析找出較佳的教練培訓模式以提升教練素質,達到提升我國競技運動水準的終極目的。

第一節 運動科學本質與內涵

許樹淵(1999)認為運動科學本質包含下列七種:一、運動進步是科學的趨勢;二、運動行為的技藝本質;三、協和發展的本質;四、運動科學在訓練實體的發展;五、運動科學在訓練指導上的特質;六、建立技術架構;七、認識與提升體能的科學,而其內涵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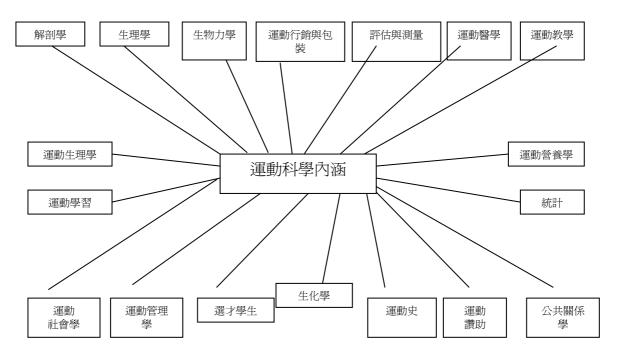


圖 3-1 運動科學內涵圖

第二節 我國與國外運動科學協助訓練之概況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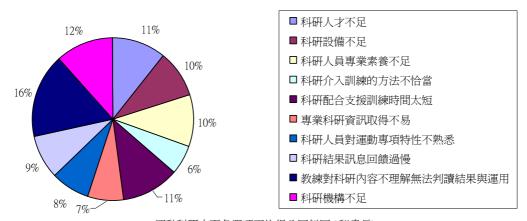
一、我國運科小組任務

- (一) 配合選手培訓計畫,研訂並執行專項運動科學支援計畫。
- (二) 運用相關運動科學專業技術,支援教練及選手訓練之需。
- (三) 協助國訓中心運動科學組,執行相關運科支援事宜。
- (四) 其他關於體委會交辦之運動科學研究發展與支援運動訓練相關事宜。

二、編組方式

運科小組置委員十五人,任期一年,其中置總召集人一人,由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指派人員擔任,另置副總召集人一人由總召集人遴派。並依運動種類下設若干分組,各分組設召集人一人,負責統籌各分組工作計劃之研擬及工作之分配與執行事宜。下設委員三至五人,協助召集人執行各組工作計畫,聘期與召集人相同。因此從任務上來看屬臨時支援性質而非專職人員協助訓練。以目前國外競技運動發達的國家,如中、美、俄、日、澳、德及其他等國家,對運動選手培訓,均投入大量之科研人力資源,使運動訓練成就更加輝煌。因此,世界各國在瞭解運動科學重要性之際,即紛紛建立科學性的競技運動制度與計畫,運動科學研究人員積極的培養與介入訓練。西德有六百

多位的運科人員從事運動訓練科學研究工作、大陸的中央和地方運動訓練中心與機構有接近三千位運科人員。而我國目前在國家運動選手訓練中心設有運動科研組織機構,但研究人員或委員均為兼職而非專職人員,而且,國家運動訓練中心組織架構,運動科研單位也只有 10 來人負責科研工作,人力明顯不足,致使進駐中心訓練的運動代表隊伍,都無法得到科研的有力照顧,而其他的運動科研機構:體育委員會運動科學委員會、中華奧會運動科學委員會、中華民國大專體育運動科學委員會等,這些委員會的委員與運科人員都是學校教職兼任,很少涉入實際的訓練研究工作。



運動科研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秘書長)

圖 3-2 運動科研方面各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秘書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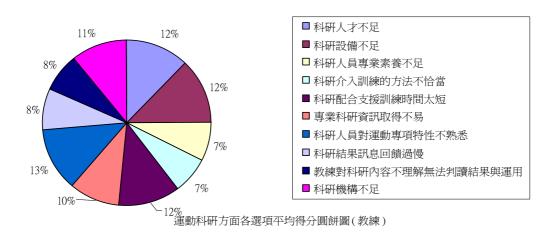


圖 3-3 運動科研方面各項平均得分圓餅圖(教練)

競技運動與賽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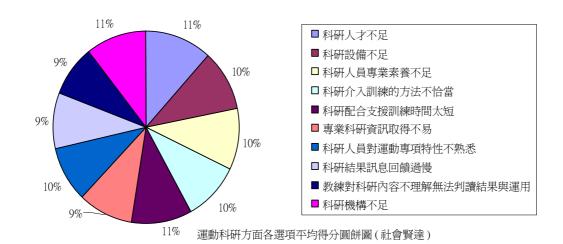


圖 3-4 運動科研方面各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社會賢達) 運動科研方面問卷分析圓餅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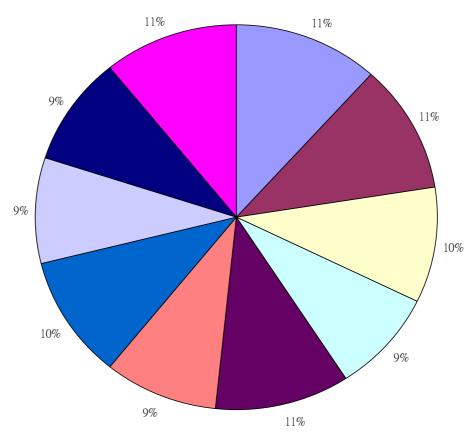




圖 3-5 運動科研方面問卷分析圓餅圖

從圖 3-5 的結果裡可看到整體排序,以科研人才不足是整體認為目前科研最主要的問題,其次是科研配合支援訓練時間太短,第 3 是科研設備不足,這樣的結果較偏向與專家學者的一致,但因為專家學者的填答問卷人數較多因此會對整體結果影響力較大。另外從各分組結果來看,單項協會秘書長普遍認為目前科研較大問題除教練本身對科研結果的理解是一個問題外,其他像科研機構不足及支援時間太短也是主要問題。而教練則認為科研人才、設備不足及科研人員對運動專項特性不熟悉,也就是認為科研專業人才的不足與認識不夠是主要問題。而體育專業專家學者們認為科研人才與機構不足、科研配合支援訓練時間太短及科研人員專業素養不足等是主要運科問題,因此整體看來科研人才與設備的不足及運科人員對專項的認知與教練對科研的理解,還有科研支援的時間太短,為目前我國在運動科研與訓練配合上較大的問題,因此未來我國在科研與訓練上的配合,應將上述問題擬定一個通盤解決的策略。

第三節 教練素質分析

運動教練需具備的能力很多,從行政院體委會檢定各級運動教練的科目內 容,我們大致可歸納為運動訓練法、運動科學(生理、心理、力學)、運動管理 學、運動醫學(運動傷害防護、運動員健康管理),運動訓練指導實務操作、運動 選才、運動資訊管理與應用等,因此從體委會檢定各級運動教練的科目裡,就可 大致了解一位教練最起碼須具備的上述教練專業素質,此外在中華民國體育總會 輔導各單項協會辦理教練講習會的規定中也將英文納入必備教材,可見現在教練 語文能力也是專業素養的一部分。在世界體育強國中國大陸對教練培訓課程,在 一般內容上有基礎理論課程、專業理論與實踐管理課程,而具體內容則包含運動 生理學、心理學、力學、管理學、運動醫學、訓練競審理論與方法、戰術分析、 國內外訓練理論與方法、專項現況與發展、運動員思想教育與管理等課程。而日 本教練培訓課程在一般內容裡有公共體育科學、訓練理論及專項理論知識和技 能,而具體內容有社會體育概論、運動心理學、訓練學、運動醫學、運動管理學、 指導原理、技術技能指導實踐。美國在教練培訓課程裡一般內容有體育科學、運 動管理、運動醫學、運動技術與戰術,具體內容有訓練哲學、運動心理學、生理 學、運動傷害急救與處理等。因此從各國對教練培訓制度的課程裡發現,與我國 培訓課程差異不大,因此如果我國教練培訓制度效果不彰的話,問題可能是出在 培訓的執行與教練相關管理問題,而非課程設計的問題。

第四節 我國與國外現行教練培訓制度之概況探討

一、體委會現行提升我國體育運動教練之素質及辦理專業證照制度之 作法

(一)提升運動教練素質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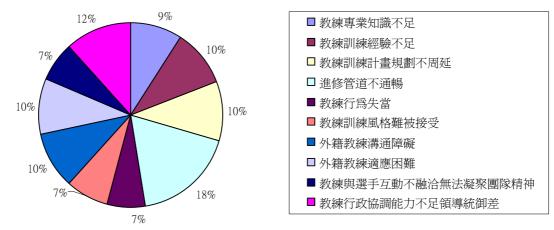
- 透過長期、有計畫性地引進國外運動訓練新知與方法,提高我國教練專業知能。
- 2. 每年選送菁英教練赴國外接受短期2至4個月專業訓練。
- 3. 輔導各協會辦理教練講習會時,加強愛國精神教育。
- 4. 辦理國內菁英教練培訓計畫。

(二)專業證照制度方面

- 配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國民體育法修訂,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用已納入條文內,並已訂定其資格審定辦法(分成初級、中級、高級與國家級教練),未來將加強學校專任運動教練的養成。
- 社會體育運動教練證照朝與國際間相接軌,輔導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修訂現行證照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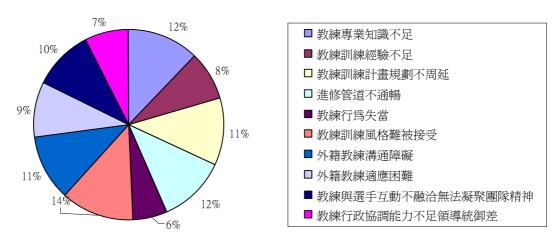
在世界體育強國中,中國大陸將教練分成初級(2.3 級)、中級(1 級)、高級(國家級)等三級,而美國則分成自願者水準(初級)、領導者水準(中級)、大師水準(高級)等三級,日本分為初級(C級)、中級(B級)、高級(A級),德國分成C級、B級、A級、D級(最高級)等四級與我國分為初級、中級、高級與國家級等四級較為接近,只是各國對教練培訓與晉升等級等機制各有不同作法。

第三章 運動科學與教練素質



教練素質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秘書長)

圖 3-6 教練素質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秘書長)



教練素質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教練)

圖 3-7 教練素質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教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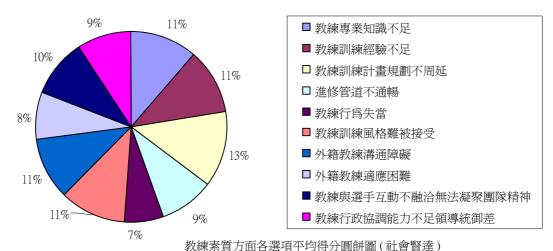


圖 3-8 教練素質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社會賢達)

教練素質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圖餅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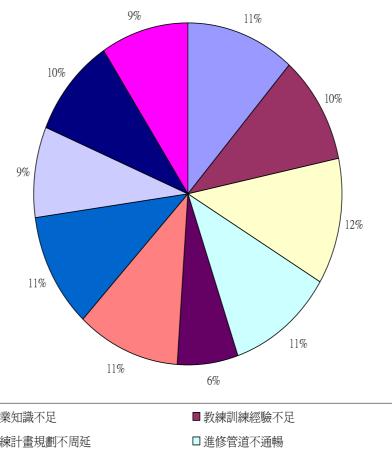




圖 3-9 教練素質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

從圖 3-9 的結果可得知整體排序以教練訓練計畫規劃不周延為教練素質最主要問題,其次是教練專業知識不足,第三是教練訓練風格難被接受,而這幾個問題主要的面向較偏向是教練專業背景知識與領導的問題。另一方面從分組結果中可看出在協會秘書長部份普遍認為教練素質問題在於進修管道與領導統御及訓練計畫不周延,而教練本身則認為,主要問題在於教練訓練風格難被接受、教練專業知識不足及進修管道不通暢等,而專家學者則認為主要問題在於教練訓練計畫規劃不周延、教練專業知識不足及教練訓練風格難被接受,綜合上述看法,進修管道的不通暢、教練專業素質不夠及訓練風格等領導管理問題,為提升教練

素質最主要問題,因此未來我國應將上述問題擬定一個通盤解決的策略,提升教練專業素質,為爭取更好的競技實力而努力。

第五節 本章小結

一、運動科研介入訓練具體策略建議

經過上述分析與討論後,針對我國運動科研介入訓練,主要問題發生在運 科人才與設備的不足及運科人員對專項的認知與教練對科研的理解還有科研支 援的時間太短等方面,因此針對我國現況與參考競技水準較高的國家做出以下具 體策略建議:

- (一) 成立國家運動科學研究中心,組成常態性科研小組,成員專職任用, 達成與培訓隊長期合作關係。
- (二) 建立國內運動科學人才資料庫及運用機制。
- (三) 整合運科支援小組間運作模式由運科小組各領域專家與教練 集體診斷運動員之狀況與改善處方,並共同規劃訓練內容與熱 身賽之參與。這樣的聯繫有助於統整各運動科學領域之支援, 提升教練與運動員對運動科學支援之滿意度,拉近運動科學專 業人員與運動實務專業人員之距離,為長期合作創造更有力的 條件。
- (四) 定期舉辦國內外運動教練科學與訓練研討會。
- (五) 增加國家選手訓練中心之運科經費比例及研究資助。
- (六) 建立運動科研人才證照制度,提升科研人員專業素質。
- (七) 由體委會及教育部輔導規劃各大專院校專業運動競技與科學系所科研 目標及發展特色。

二、教練素質提升部份具體策略建議

經過上述分析與討論後,針對提升我國教練素質部份主要問題在於進修管道 的不通暢、教練專業素質不夠及訓練風格等領導管理問題,為提升教練素質最主 要問題,因此針對我國現況與參考競技水準較高的國家做出以下具策略建議:

(一) 定期舉辦國內外教練運科基礎知識講習

競技運動與賽會

- (二) 教練是運科支援成功與否之關鍵人物,其本身的運動科學知識基礎除了影響其訓練科學化程度外,也影響其對運動科學支援之接受度與配合度,因此有必要全面性強化教練之運動科學知識。
- (三) 擬定「菁英教練進修培訓計畫」,選送重點運動項目菁英教鍊,進行國內及國外培訓。
- (四) 聘請國外一流教練來台執教,讓我國教練有機會與國外菁英教練學習 交流的機會。
- (五) 強化教練專業證照制度,提升教練素質。
- (六) 輔導社會體育運動教練證照與國際間相接軌。
- (七) 定期舉辦教練領導與管理研討會,提升教練領導管理能力。
- (八) 輔導各運動協會、各縣市單項運動委員會、體育專業院校定期舉辦教練訓練與科研講習會,讓教練進修管道更加通暢。
- (九) 建立國家各運動項目訓練與科研資訊資料庫,讓教練方便找到訓練相關資訊充實自己。

運動科研與教練素質的共同提升,對競技運動的水準有相當重要的影響,我國體育主管機關如能針對目前我國現況問題找出具體可行的策略,並徹底執行,相信對我國競技運動實力的提升有絕對的幫助。有了具體策略最重要的還是執行,因此我們應給予體委會最大的支持,讓體委會能徹底執行策略,才是運動教練與選手的福氣。

四、本章研究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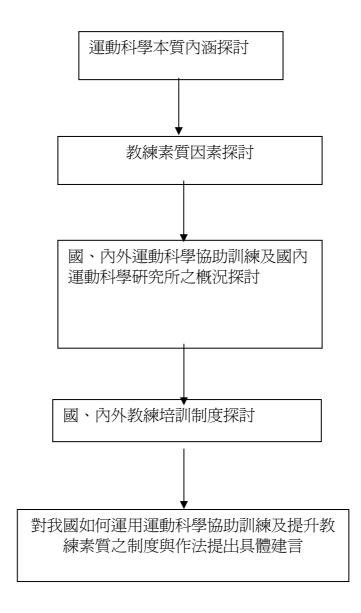


圖 3-10 研究架構

第四章 選手輔導及就業

第一節 前言

我國對於選手的獎勵及輔導,雖然一直提出不同階段的政策及具體作法,無可諱言的,仍然存在著許多改善的空間。從選手本身的角度而言,牽涉到的「訓練環境」、「課業輔導」、「家人支持」、「第二專長」、「生涯規劃」、「理財制度」......等,隨著社會環境的變遷,實在有重新規劃的必要性,特別是為了2008 奧運奪金的目標,所擬定的黃金計劃,更顯示其迫切性。

第二節 選手個人的生涯規劃

選手因面臨就業壓力,因而有「生涯準備」之輔導需求,學習各項知識與技能,對未來實有助益;為了能做出最適宜之選擇,對自我興趣、能力需有更深一層之瞭解,因而也存在「自我探索」之輔導需求;在缺乏所重視之升學、就業環境等相關訊息時,對於「環境探索」之輔導需求亦須重視;對「生涯規劃」之輔導需求則是期待先有妥善且明確之規劃,未來才能有更佳之發展。

根據李欣靜(2006),對於選手生涯發展與生涯輔導的研究,對於選手及政府 分別提出了建議如下:

一、對選手之建議

- (一) 多參與公眾事務、建立人際關係
- (二) 增強生涯發展觀念、預作生涯規劃

二、對政府及學校單位之建議

- (一) 舉辦生涯發展講座
- (二) 提供詳細資訊、進行職前訓練

根據本小組舉辦的二次座談會會議結果,也就是以黃金計劃十四個項 目為主軸,一次是左營訓練中心國家教練,一次是單項協會秘書長之意見 (參考附錄中選手輔導及就業教練及秘書長意見彙整),關於選手的個人生 涯規劃,有幾個重點層面分述如下:

- 1. 升學管道
 - ①保送制度不收大學生,會影響高中以下練習人口。 (跳水)
 - ②大學畢業後,工作沒有保障,進大學後就不練了。 (跳水)
 - ③建議運用建教合作,送往美國培訓。(跳水)
 - ④升上大學後便放棄訓練。(自由車)

2. 教師工作

- ①95 年度桃園縣教師遴選,經由縣議會通過後,分為二部份,一是競技系畢業,一是其他體育相關科系畢業。(田徑)
- ②選手比賽的獎狀,參加教師甄試時可以加分,運動員會更珍惜每一次的當選和比賽。(田徑)
- ③取得學程後仍然得不到教職,體育教師應考量專業性。(網球)
- ④國立體育學院、台北體院,這二所目前有收高爾夫球專長的學校,畢 業生沒有一位是在學校擔任教職。(高爾夫)
- 3. 其他專業能力

選手需要英文的輔導。(高爾夫)

第三節 政府部門獎勵及輔導

- 一、政府對於選手的各種獎勵及輔導,我國近幾年的具體辦法如下
 - (一) 「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
 - (二) 「績優運動選手就業輔導辦法」。
 - (三)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專業獎章頒給辦法」。
 - (四)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精英獎獎勵辦法」。
 - (五)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辦理體育從業人員急難濟助作業要點」。
 - (六) 「國家體育競技代表隊服補充兵役辦法」。
 - (七) 「國家代表隊培訓選手參加集訓或比賽致身心障礙或死亡發給慰問金辦法」。
- 二、雖然政府對於選手的獎勵,向來不遺餘力,然而,隨著社會環境 的變遷,仍然有許多需要加強之處。以下即簡短陳述教練及秘書

長的各項意見

- (一) 教練的進修管道應更多元。(射箭)
- (二) 取消教練獎金的配套措施為何?(射箭)
- (三) 冷門項目的工作機會,應獲得合理保障。(射箭)
- (四) 以選手或國家級教練為「推廣明星」,宣揚以打球為主的重要性。(網球)
- (五) 教育學程如何配合選手?(網球)
- (六) 成立「國家網球訓練中心」,提高選手的向心力、愛國心。(網球)
- (七) 業餘選手和「長期培訓」制度,課業的銜接有問題。(棒球)
- (八) 體健課、教育局等政府部門,應立法規定只能聘請體育相關科系畢業人員。(排球)
- (九) 升上大學後便放棄訓練。(自由車)

第四節 民間企業贊助及合作

企業的運動贊助之基本意涵,在於使民間企業投資在運動對社會有益的正確目標,藉以增進該公司主要客群對其抱有正面形象。而企業贊助運動的過程,無非希望使民間企業與運動彼此的發展,創造出雙贏的局面。而舉世較大規模的企業運動贊助,奧運合作夥伴(The Olympic Partner)即屬其中之一。例如,2000年雪梨奧運總共約480,000,000美元的贊助金,其中第4期TOP計畫120,000,000美元,其餘千禧年夥伴為168,000,000美元。奧運合作夥伴(TOP)計畫成立於1985年,乃是國際奧委會最高層級的全球贊助合作關係。奧運合作夥伴計畫乃依據四年為期之架構運作,2005年起至2008年止為該計畫之第六屆(TOPIV)。

順應國際發展情勢,及國內大學經費自籌、政府體育經費預算緊縮等社會因素的改變,促成民間企業的贊助成為近年來競技運動的新模式。大規模自申辦奧運、小至選手個人出國比賽,企業的贊助已形成一股無法忽視的資源。

一、國內企業與運動合作的案子,幾個較著名的個案如下:

- (一) 選手動力 國華人壽 跆拳推手。
- (二) 中華汽車 義助超馬。
- (三) 裕隆集團 籃球世家。

- (四) 誠泰銀行 醉心棒球。
- (五) 中信集團 愛上國球。

無論是團隊運動項目,例如棒球和籃球,或是個人項目,例如林義傑的超級馬拉松以及網球,企業為選手艱困的訓練環境,提供了最堅強的後盾,也成就了國內一些選手好的國際比賽成績。然而,光是業界的贊助,並非即是萬靈丹,如果沒有其他配套措施的相互支援,也非長久之計。例如,射擊界即有一個例子,南山人壽曾認養一位射擊選手,畢業後即轉行了。分析其原因是選手有興趣考取A、B、C級教練的資格來帶學生,但是即使有教練資歷仍然無法養家活口。因此,企業的贊助,也就無法獲得應有的投資報酬率。

由於國情不同,國內企業贊助運動之風氣仍有待開發。其中,部份大型廠商之 主要商品多屬高科技代工性質(ODM),並無自有品牌。政府有市值此類企業開採 開拓國際自有品牌(OBM),結合運動行銷國際,以創造企業與運動雙贏之新局。 而階段目標,可對於贊助運動之企業採取課稅減免或公開表揚等措施,藉以提高 企業贊助運動之意願,活絡企業對運動的贊助。

第五節 他國作法的比較分析

一、亞洲各國運動選手獎勵與輔導之相關政策

(一)中國

- 1. 「優秀運動員獎學金、助學金」
- 2. 「2005 年高等學校招收高水平運動員的辦法」
- 3. 「廣東省退役運動員就業辦法」
- 4. 「關於自主擇業退役運動員經濟補償辦法的實施意見」
- 5. 「關於參加國際大獎賽的單位提成辦法」
- 6. 「優秀運動員傷殘互助保險試行辦法」
- 7. 「社會捐助(贊助)運動員、教練資金、獎品管理暫行辦法」
- 「國於國家體委會各直屬企業事業單位、單項體育協會通過體育廣告、 社會贊助所得資金、物品管理暫行規定」
- 9. 「有關運動員、教練員分配辦法」。

(二)韓國

- 1. 「體育優良學生獎學金」
- 2. 「研究所進學獎學金」
- 3. 「體育創業貸款」
- 4. 「國民體育振興法」
- 5. 「大韓民國體育獎」
- 6. 「短期訓練費」
- 7. 「生活困難現役國家代表選手生活補助金」。

(三)日本

- 1. 「運動振興基金」
- 2. 「優秀選手培育計畫」
- 3. 「社區運動俱樂部計畫」
- 4. 「優秀選手培育計畫」。

(四)中華民國

- 1. 「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
- 2. 「績優運動選手就業輔導辦法」
- 3.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專業獎章頒給辦法」
- 4.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精英獎獎勵辦法」
- 5.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辦理體育從業人員急難濟助作業要點」
- 6. 「國家體育競技代表隊服補充兵役辦法」
- 7. 「國家代表隊培訓選手參加集訓或比賽致身心障礙或死亡發給慰問金 辦法」。

資料來源:李欣靜、呂宛蓁(2006)。北縣體育,頁69。

二、鄰近國家及美國對選手輔導制度的簡介

(一)美國

- 主導單位:NCAA (National Collegiate Athletic Association) 是美國最 多大學院校加入,亦是最富盛名的協會。
- 2. 獎勵制度

- 3. 輔導措施:在各大學校院中,不僅僅只有體育教學人員參與諮商服務,還同時結合校內之資源,以提供運動選手多元之輔導方案,其中包含了課業輔導、生活輔導、生涯輔導等,並可選擇透過小團體或是個別進行諮商。
- 具體成效:由於美國是將運動、健康、休閒活動三方面共同來推展, 使運動不至於孤立地發展,使運動選手無論是在運動訓練或是學校所 學,多能適應畢業之後的職場。

(二)日本

- 1. 主導單位:在體育組織中,其國內是以文部科學省負責,國外競技事 宜則由日本奧林匹克委員會(Japanese Olympic Committee, JOC)主導。
- 2. 獎勵制度:設立了「運動振興基金」,由國家出資250 億日圓,加上 民間出資所共同設置。其資金由「財團法人日本體育協會」負責營運, 並有審查委員審查「運動團體選手強化活動」、「選手、指導員運動 活動」、「運動團體大會之舉辦」以及「卓越國際性體育活動」等四 大領域的活動,通過審查後提供獎助。
- 3. 入學方面:日本選手亦可利用推薦甄試的方式,申請進入理想之大學, 且若是JOC「優秀選手培育計畫」之強化選手,在入學後會依專科、 短期大學、大學及研究所之不同,領取到不等額之獎助學金,使其於 就學期間在生活上能獲得完善之照顧,以延續運動生命。
- 4. 就業方面:日本的商社、企業設有36運動社團,會招攬運動選手加入, 甚至是聘用運動選手為職員,藉由選手優異之運動表現,以達到為企 業廣告宣傳之目的;推動「社區運動俱樂部計畫」,與各縣市政府及 各運動單項協會合作,利用社區內的公共運動設施,設立運動俱樂部 後,轉介選手至此擔任運動指導員,以此為選手提供職業轉換的跑道。

(三)大陸

1. 獎勵制度:中國在各不同階段皆有其不同的制度,至1996 年所頒布的「運動員、教練員獎勵實施辦法」使得其制度更為完善。相關的獎勵如「社會捐助(贊助)運動員、教練資金、獎品管理暫行辦法」、「有關運動員、教練員分配制度」等,其中涉及了社會贊助之金錢與實物以及有獎比賽分配辦法等等,皆是鼓勵選手獲爭取好成績的動力,藉此大大地提升了競技運動的發展。在相關制度當中還包括了「優秀運

動員傷殘互助保險試行辦法」,更是大大解除了選手因訓練時、比賽 中所致傷殘的後顧之憂。

- 2. 輔導措施:為能解決運動選手出路問題,以及吸引更多青少年投入競技運動訓練,政府在運動選手退休後便將其吸收為體育委員會幹部,其中一部分推薦擔任政協委員、人大代表外,大多數則至國家隊、省隊、市隊或是解放軍代表隊擔任教練,另一部分則轉任至運動協會擔任領導以及體委系統的行政工作。
- 3. 企業贊助情形:桌球在大陸為屬於「國球」等級之運動,而其桌球協會不僅藉由舉辦參賽人數多、頻率高之俱樂部聯賽,給非第一線之選手有參加大型比賽之機會,同時配合新聞媒體之強力宣傳,促使企業投入贊助,亦增加了選手之收入。

(四)韓國

- 主導單位:「文化觀光部」現今韓國體育行政管理之最高機構,其下 之體育局設有四個科別,分別是體育政策科、體育振興科、生活體育 科以及國際體育科。
- 獎勵制度:其獎勵制度採積點制,旨在激勵選手不斷爭取佳績,因未 達一定程度無法兌換獎金,若是達到兌換標準,可選擇月領或是一次 發放的方式。
- 3. 輔導措施:規定國家和地方自治團體與國營企業機構,皆應雇用與保障運動選手之就業機會,且當其退休時,國家須對其生活給予補助。對於在國際性比賽獲得金牌之選手,還能有免服兵役的豁免權。無論是運動教練、選手只要是對於國民體育發展有卓越貢獻者,皆頒發「大韓民國體育獎」為之獎勵。

(五)台灣

 獎勵制度:1981 年我國教育部為配合行政院獎勵運動選手創新紀錄之 政策,因此,訂頒「中正體育獎章及獎助學金頒發要點」,1983 年另 訂「教育部國光體育獎章頒發要點」。

第六節 本章小結

選手輔導及就業的核心雖然是選手,然而回顧本章的研究架構表得知,台灣選手現存問題的癥結雖然千頭萬緒,經過本小組的專案研究後,得出二點結論,作為解決方案及未來走向的重要參考,分述如下:

一、整合「學校」、「單項協會」、「訓練中心」及「政府部門」的新競技策略模式

回顧台灣過去的競技策略,學校、協會、左訓中心、體委會或與會皆有一套輔導制度與措施,然而,往往彼此衝突,抵銷掉選手的福利與能量,導致多年來的老問題,例如兼顧「課業與訓練」、結合「學校與左訓」、融合「協會與體委會」等議題,皆無法充分解決。因此,統整這些相關單位的思考模式已經勢在必行,架構彼此合作的新策略才不會浪費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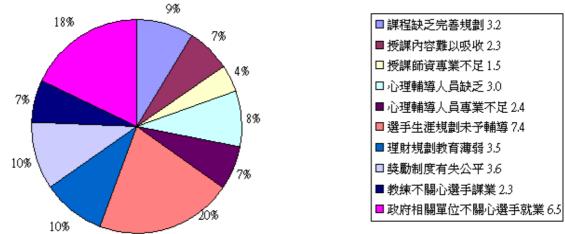
二、以教練為中心的訓練團隊

一個好的訓練團隊,並非是選手、教練、營養師、按摩師、心理諮商師等分別成立即可,相反的,應該是以「教練」為中心,聘請適合的各種人才、結合各項資源,才能順利運作、發揮功效。否則空有各種人才,對於訓練的執行,卻往往流於形式而無法落實。

三、結合「政府部門的獎勵及輔導」、「民間企業的贊助及合作」以及「選手個人的生涯規劃」之三角模式,才是輔導選手的未來走向

首先,選手應該認知為友好的生涯規劃,才能克服因為受傷突然中止的選手生命,才能在正常退休後有一個生存的跑道;其次,為了提升國家地位、和先進國家一爭高下,政府對選手的獎勵及輔導,應隨著社會環境的變遷,而適時的做修正;最後,洛杉磯奧運結合企業申辦成功的模式後,開啟了企業和運動合作的模式,未來仍然是一個重要的資源。

四、選手輔導及就業方面的問卷調查統計結果



選手訓輔及就業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秘書長)

圖 4-1 選訓輔及就業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秘書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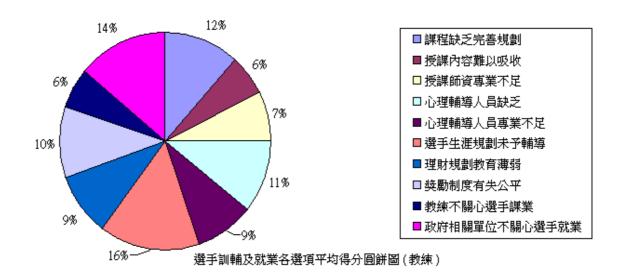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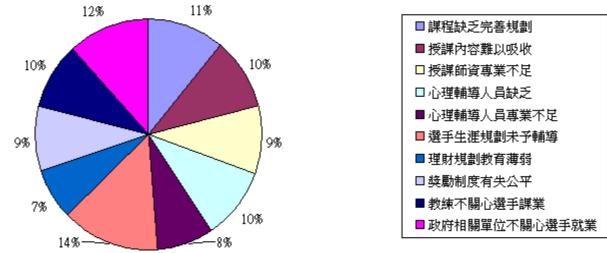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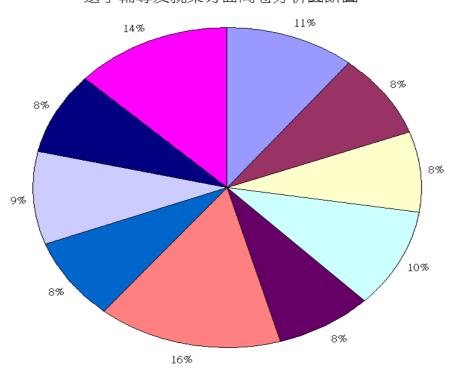


圖 4-2 選訓輔及就業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教練)



選手訓輔及就業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社會賢達)

圖 4-3 選訓輔及就業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社會賢達)



選手輔導及就業方面問卷分析圓餅圖



圖 4-4 選訓輔及就業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

五、本章研究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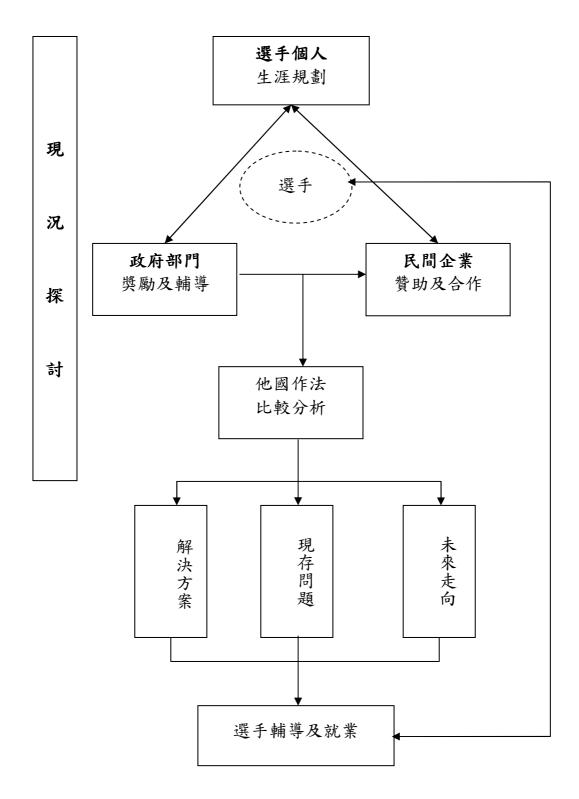


圖 4-5 研究架構圖

第五章 參賽規劃與管理 第一節 組團規劃與人力配當

「人」是組團參加運動賽會組織作業中最重要的資源和基本要素,亦是啟動組織能否發揮標的功能的原動力。不論組團參賽過程中的作業是否順暢、經費運用是否得當、操作運行是否切實、人員配當是否精實、參賽目標能否達成等,都是必須藉助嚴選組織成員,方有可為。故在組織參加國際運動賽會時,人力配當是否得宜,不僅是整軍備戰的重要因素,更是運作整體參賽能力的核心基礎。茲就組團人力管理的觀點,就其目的、內容、人員配置及職掌分述如後。

一、組團規劃

(一)人力規劃的目的

- 精實用人:應對現有的人力結構作分析檢討,再找出影響人力有效運用的瓶頸,使人力效能充分發揮,減少冗員的任用。
- 合理分配人力:改善人力分配的不平衡狀況,進而達成合理化,使各層次主事部門在執行工作時不致缺乏適當的人員。
- 因應組團任務:人力規劃乃是針對組團任務來開展,所有人員的徵補 與訓練計畫的擬訂,都以達成組團目標為依循。

(二)人力規劃的內涵

- 組織分析:基本上是用來檢討全盤性的組團策略,其本質在檢討組團 目標及為達成目標時,人力資源分配與參賽環境的關係。
- 現有人力評估:對現有人力進行數量、素質、能力、專長等查核,以 謀求決定完成組團參審所需人力的適宜配當。

(三)人力配置原則

參加國際運動賽會代表團的人員組成,主要包括團本部人員及代表 隊成員兩大部分。

 團本部人員:原則包含團長、副團長、總領隊、副總領隊、總幹事、 副總幹事、連絡員、秘書、醫生、運動傷害防護員等。組織成員配置 可依據所參加賽會之相關規定及代表團陣容大小,合宜編列,唯醫護 人員必須要有較充裕的編配。 代表隊成員:由領隊、教練及運動員組成,其隊職員比例依據所參加 之賽會相關規定配置,必要時得多列教練成員。

二、人力配當及職掌

表 5-1:人力配當及職掌表

職稱	職
團長	為代表團總負責人,全權處理代表團之一切團務。
副團長	襄助團長處理代表團之一切相關事務。
總領隊	1. 為代表團駐選手村之負責人,承團長之指示,全權處理代表團
	之一切團務。
	2. 主持團務會議並代表團本部出席總領隊會議及相關重要會議。
	3. 代表團對國外媒體之發言人。
副總領隊	1. 襄助總領隊處理代表團有關一切團務。
	2. 對國內媒體人員之協調、接待及發言。
	3. 襄助總領隊接待代表團國內外重要訪客,主持團務分項工作會
	議。
總幹事	1. 代表團工作計畫之擬定執行與進度掌控。
	2. 團務工作、值日之分配安排與調度。
	3. 蒐集賽會各種競賽相關資料。
	4. 指導綜理競賽管理事宜。
	5. 籌備召開各項會議。
	6. 彙整執行代表團每日活動。
	7. 撰寫代表團參賽總結報告。
副總幹事	1. 協助安排代表團各梯隊出、返國日程及班機。
	2. 蒐集並表列各代表隊(運動員)參賽項目之日期、時間。
	3. 接洽登錄代表隊(運動員)參賽所需器材、用品,並彙整採購。
	4. 協助總幹事執行代表團工作及掌控進度。
	5. 安排各代表隊赴賽前訓練場地之交通,並提供連絡員相關資
	訊。
	6. 負責督導參賽運動種類(項目)各教練之施訓及運動員訓練比
	賽等事宜

職稱	職
連絡員	1. 與新聞界之聯絡及接待。
	2. 採訪記者名額之分配。
	3. 記者入場券之領取及分配。
	4. 有關代表團競賽、訓練、活動等資料之蒐集與彙整,並每日傳
	送至新聞中心之我國記者辦公室。
	5. 陪同代表隊教練出席相關會議或協商有關賽務事宜。
	6. 有關代表團對外發言及新聞稿之擬訂和發布。
	7. 賽會期間之各項活動、花絮、新聞的蒐集,並彙整於報告書內。
	8. 其他交辦事項。
秘書	1. 代表團之報名作業及與籌備會核對、確認我方所參加之競賽項
	目及選手、職員人數。
	2. 與籌備會及其他有關單位之聯繫與協調。
	3. 文件之登記、翻譯、處理與保管,並編印代表團團員手冊。
	4. 公物、器材、紀念品之保管、運送及發放。
	5. 經費之請領、保管、支用、登帳、結帳,並製作經費支用明細
	表。
	6. 與籌委會核對代表團帳務,並索取及保管各項支出收據。
	7. 代表本團部或陪同運動代表隊教練或領隊出席國際會議,並做
	必要之處理。
	8. 擬定團本部辦公室值日、辦理入村訪客之申請。
	9. 協助各代表隊比賽、訓練及餐飲之預訂。
	10. 團員當地交通食宿之安排。
	11. 代表團出返國班機行程確認。
	12. 綜理代表團有關安全之事宜及團員緊急或意外事故的處理。
	13. 團本部辦公室的布置。
	14. 拍攝團員個人及有關代表團競賽、活動照片。
	15. 彙整編印代表團報告書。
T	16. 其他交辦事項。
醫生及運	1. 團員疾病與傷害之治療與預防。
動傷害防	2. 運動員傷害之緊急處理與復健。

職稱	職 掌
護員	3. 運動員賽前之貼紮與賽後按摩。
	4. 查禁運動員使用禁藥。
	5. 協助運動員接受禁藥抽檢。
	6. 運動員飲食與體重之指導。
	7. 協助實施女性運動員之性別鑑定及生理調適。
	8. 賽後報告書之撰寫。
教練	1. 運動員生活管理及賽前訓練之安排。
	2. 出席相關領隊技術會議。
	3. 處理運動員參賽賽中調適、賽後整理相關事宜。
	4. 蒐集賽會各項競賽資料,記錄運動員訓練狀況及比賽成績,撰
	寫參賽報告及建議。
	5. 蒐集運動員出場紀錄及對戰表,俾便回國辦理獎勵事宜。

第二節 後勤建置與支援

「後勤」不論是在平時運動團隊作訓練整備或參賽時作戰用兵,所扮演的都是支援者的角色,以現代企業管理的觀點而言,後勤體系是主體業者拓展任務上的「服務提供者」,就此觀點來說「後勤」在平時和戰時是沒有差異的。

後勤領導的良窳是組織發揮成敗的指標,成功的領導者對組織未來的發展、人員的士氣、績效的提昇,具有決定性的影響力。在後勤組織中,領導者的企圖心、觀念及作為是組織領導成敗的重要因素。所以,善選後勤領導者纔能在上下齊心、積極作為下,將有限的可用資源,作適切的分配運用,而達成發揮最高效益的境界。

「新、速、實、簡」的前瞻性後勤作業體制,是結合現代化後勤管理觀念 規劃的形式,其目的在達成支援量小、質精、作戰力強的目標。此點,就運動團 隊在組訓及參賽的後勤管理上可列為藉鑑,其規劃重點原則如下:

一、後勤建置

(一)目標的確立

此程序包括對組織目標、作業範圍和工作計畫的確定,並制定策略配

合目標的推行。目標設定時應注意:

- 1. 權宜變化以適應環境。
- 2. 分工明確,使授權與功能有所依據。

(二)功能的劃分

為追求專業和分工效率以達成目標,宜將各種操作工作內容依功能的差異性加以分類,使工作能按單位、職務、特性和部門等來組成。

(三)授權與協調

除工作劃分及歸類,工作的執行須賦予職責、職權,及建立整合的溝 通網路外,實施此程序時仍須注意:

- 1. 明確授權原則:給予部門主管明確的職權。
- 2. 權責對等原則:職權與職責應相符合,以符合組織設計原則。
- 3. 絕對責任原則:為不可再下授的權責,以免造成推諉責任。
- 控制幅度原則:考慮工作性質與主管、部屬的能力,設計適當的管理人數。
- 5. 層級原則:層級以不影響組織運作,越少越好。
- 6. 統一指揮原則:依指揮層級,各部門只能有一位直屬主管指揮,以避 免產生權責混淆。

(四)、建立架構

經由橫向劃分和縱向聯繫後,建立層級結構的順序,使工作劃分與權責聯繫有明確的書面規範。此程序仍須注意:

- 1. 完整性原則:使組織結構更完整周延。
- 2. 彈性原則:配合環境與組織目標的改變而修正結構。

近年來科技發展的趨勢,彰顯出知識、資訊及時間三種關鍵性資源, 將對未來各行各業產生重大的影響。為了今後在我運動團隊就組訓策略及 參賽成果上有更大的突破與成就,「人力」、「時間」、「金錢」三項重要元素 的集中運作與合理的規劃管理,將成為我邁向勝利成功的基石。

二、後勤支援

(一)運輸機制

透過交通運輸作業纔能將比賽器材、物品及參賽人員遠送到達目的地,而交通運輸所牽涉的範圍涵蓋了補給作業的時間與經費成本,因此,如何選擇適切的運輸機制,便成為補給作業成效是否彰顯的重要影響因素。

基本上,組團參加國際運動賽會的交通運輸方式主要有下列三種:

1.鐵路運輸

適用於長途載運量大及有重量的大宗器材、物品及人員。它的優點在於運動團隊全體人員、器材、物品可集體同時運往目的地,是陸上長距離運輸中花費成本較低,且有效率的一種運輸方式。缺點在運輸路線及時程固定,無法配合運動團隊的需求靈活調度。

2.公路運輸

在各種交通運輸中,公路汽車運輸在路線及時程安排方面是最具有彈性的。它的優點還可將人員、器材、物品直接從出發地運送到目的地,這不但可節省運輸時間和轉運裝載卸貨的麻煩,更可減少貨品遺失或損壞的風險。但缺點在載運量有較多限制,運費較高,且較容易受到不良天候的延誤。

3.航空運輸

航空運輸是最快速和最昂貴的一種運輸方式,亦是運動團隊在赴國外參 賽時必要選擇的一種交通運輸。因此,能否提供較優惠的價格及便捷舒 適的航程,便是運動團隊選擇合作航空公司的重要條件。

上述三種交通運輸方式都有其特性,在執行運動團隊運輸規劃時,除必須考量以賽期來安排運動團隊分梯往返的前提外,如何搭配上述運輸方式,以契合經濟、快速、安全等三原則,來達成運輸的目的,這就是最佳的運輸管理機制。

(二)器材用品補給

從行政支援的角度而言,補給包含了兩種意義,狹義的補給是指 運動器材用品的補充與供應,其範圍涵蓋了儲存、運輸、存量管控及採購等功能; 而廣義的補給則是指運動器材用品物資需求的產生流程及透過各種方式手 段以滿足所需的一切計畫與作為。

補給作業在管理上應有下列幾點原則應予注意,纔能順利達成有效任務:

- 1. 需求的界定要明確,使提出者有所依循。
- 2. 申請獲得的流程要簡便,讓使用者能即早試用。
- 3. 分配的方法要適量,適時、適地,以減輕使用者的負擔及減少浪費。
- 儲運的技術要妥善規劃及管理得當,以保證器材用品的供應品質及減

少耗損。

因此,組團參加國際運動賽會在器材用品補給上,應針對運動團隊的特性及依據上述原則對補給作業採取規劃、整備、支援、管制、督導等一系列之作為,使器材用品能適質、適量、適時、適地且有效的支援運動團隊在訓練和參賽上任務之遂行。

第三節 參賽原則

運動員歷經多年的艱苦訓練,其目的不僅在參加比賽,更期待能在國際重大 比賽中創造優異的運動成績為宿願。惟我國近十餘年來對運動員參加國際重大賽會,均設有參賽成績標準的門檻。就菁英參賽的精神來說,不失為一個好的篩選機制,但先決條件必須是擁有寬廣縱深的運動項目及優秀運動員為基礎的後備力量來支撐。近十年裡,我國在參賽亞、奧運及國際重大賽會中成績表現已呈現進步的趨勢,但優勢運動項目仍少,且整體實力和運動員競技能力的表現水準亦存在著較不穩定的起伏和落差,這種情況可能與參賽標準設限的政策有著相對的關係。基此,我們應即早深入探究其原因,以為我國今後規劃參加國際大賽擬訂原則之客觀參考。

一、現況分析

(一)政策選項(選人)

依據我國競技運動發展政策指標需求,列定參賽運動種類(項目)。

- 基礎運動種類(項目):田徑、游泳、體操,政策標的以參賽來激勵發展,逐步邁向爭勝為目標;遴選參賽運動員人數,依所參加賽會之規定辦理或原則考量薦派。
- 行銷台灣運動種類(項目):棒球、高爾夫,政策標的以參賽爭取優異 成績表現將台灣行銷國際為目標;遴選參賽運動員人數,依所參加賽 會之規定辦理。

(二)成績選項(選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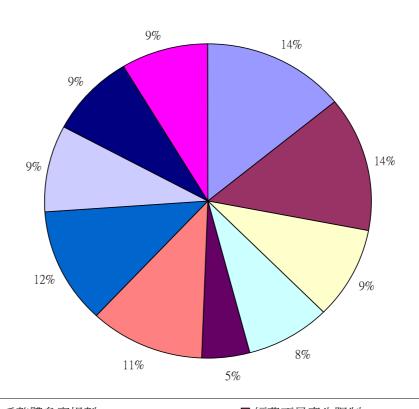
 以參加國際正式運動大賽已取得的成績,遊定參賽運動種類(項目)。 無客觀標準種類(項目):1.團體:壘球;2.個人:跆拳道、柔道、桌球、羽球、網球等。參賽運動員之遴選以所參加賽會之規定遴定之。 以達國際正式運動大賽所列定前數名成績為標準,遊定參賽運動種類 (項目)。有客觀標準運動種類(項目):射箭、射擊、舉重等。參賽 運動員之遴選以所參加賽會之規定遴定之。

貳、現存問題

1999 年版體育白皮書在「參賽的策略訂定」章節中,總結突顯出兩個比較重要的問題,一是「比賽機會太少,沒機會表現」佔 33.48%,二是「比賽待遇太差,無法安心比賽」佔 33.39%。

2006 年版撰述中的體育白皮書在「參賽規劃方面」調查統計裡,亦顯示了「經費不足產生限制」和「缺乏整體參賽規劃」兩個排序前二位的問題。

參賽規劃方面各選項平均得分圖餅圖



- ■缺乏整體參賽規劃
- □語言溝通困難資訊蒐得受限
- ■交通安排不利比賽
- ■訓練無法持續進行
- ■賽場氣候器材場地無法提早適應
- ■經費不足產生限制
- □匆促成軍調整不良
- ■行政後勤未能充分支援參賽作業
- □訓練計畫不符實際需求
- ■未能適當規畫移地訓練

圖 5-1 參賽規劃各選項平均得分圓餅圖

從上述可見,七年來我國在組團參加國際重大運動賽會時,在參賽原則策略維持不變的情況下,相關問題依然顯現在「參賽規劃失調」及「經費受限」兩個關鍵困難上。相對的亦引申出參賽目標的方針、選項、選人的策略,組團參賽的原則比例及培訓梯隊的建立等連結問題。瞻今顧往,我國競技運動的推展,至今仍是太過「短視近利」,重大運動賽會的檢討結論,往往束之高閣。邁入二十一世紀競爭更加白熱化的今天,我們是否更應沉澱思緒,面對艱困的環境,關注眼前所需要解決的嚴重問題。

三、規劃與建議

我國目前運動人口尚不普及,運動場館大多未臻標準,國民對體育活動的加入熱情不高,對體育運動的消費水準亦較低,這些都是限制我國體育事業的發展規劃和速度的重要因素,而在競技運動發達國家和中度發達國家相比仍顯現較大的差距。我國在競技運動的基礎項目水準不高,優勢項目太少,整體實力亦需大力加強。這些問題都有待以新的觀念與完善的體制和運行機制來促成。基此,就上列與參賽原則正相關的問題,提出規劃建議以供參考。

(一) 參賽目標方針:

第一類:以奧運會、亞運會、世界大學運動會等重大國際比賽贏得優異 成績為目標,全力部署我國優勢競技運動項目為發展重點。

第二類:以世界(盃)錦標賽、亞洲(盃)錦標賽、世界大學錦標賽等 國際性重要比賽取得名次以上成績為目標,全面擴大我優勢競 技運動項目,爭取在國際體壇的地位向上提升。

第三類:以參加國際性其它運動賽會為鍛鍊目標,來奠定我國競技運動 的政策發展項目及優勢項目梯隊運動員的儲備培訓。

(二) 參賽選項(選人) 策略:

- 成績選項(選人):以優異比賽(競技)成績為選項(選人)的參賽標準,根據不同的任務和特點,建立專案評估制度,訂定配套的管理辦法和支援政策,全力扶持,以贏得獎牌為目標。
- 政策選項(選人):以國家競技運動發展政策趨勢為目標,選定運動項目及運動員,積極強力打造優秀運動團隊,以擴大我國優勢競技運動

項目及優秀運動員的培育。

(三)組團參賽運動員比例原則:

- 國際性重要運動錦標賽,參賽目標以取得名次以上成績為標的,參賽運動員實力水準以國際級約10-20%,國家級約50-60%,有潛力新人20-40%以上比例組成,使結構在調整和發展上更趨合理和科學,並突顯後備力量之充實。
- 2. 綜合性國際重大運動賽會,參賽目標以爭取優異成績為標的,重點項目(優勢項目)參賽運動員人數約佔全團總人數的80%,另20%就有潛力的其它準優勢項目運動員選列。各代表隊運動員實力水準組成比例,同前項(一)之比例結構配當。
- 3. 政策性參賽國際運動賽會,其目的在尋求擴展我國有潛力之優勢項目,參賽運動員實力水準組成比例,國家級約60%、有潛力的新人40%以上,這充份突顯出起用新人,厚植後備力量的企圖。

第四節 競賽管理

參賽緊張激烈的國際大型賽會,其過程與結果無論是成功還是失敗,都會給參賽的選手帶來各種複雜的心理和生理上的衝擊。勝者常陶醉在欣喜興奮中,而失敗者往往陷入沮喪的困境。這些狀況都將反應或直接影響大賽後的訓練效果。因此,參賽過程中教練應該如何即刻準確掌握選手的心理、生理狀態,對不良的反應進行及時的恢復與調整,使選手能正確的面對勝負,再作下一次參賽奮進的跳板。這不但是科學訓練體系中重要的一環,除教練、選手外科研人員都必須共同參與,同時,亦是負責組訓策略規劃和執行組訓過程的單位(人員)都必須正視對待和維護的重點,如此纔能更加確保運動選手生命力的延續及維護國家的最大利益。

一、賽前準備

(一)教練職責

- 按賽會性質、時程及賽制擬訂妥善的訓練計畫、移地訓練計畫及賽場模擬比賽等,確實執行並檢討修正。
- 2. 競技能力的提高取決於科學訓練,教練應主動要求科研人員輔佐訓練

與支援解決難題。

- 教練團妥善分工與通力合作,是參賽邁向成功的第一步,與選手建立 互信互賴的關係,凝聚團隊共識,則是參賽成功的基石。
- 4. 熱心對待選手,解決渠等不必要之困擾。
- 5. 精確評量競賽過程與選手成績的可能表現,規劃設定達成目標。
- 6. 賽前 4 至 6 週封閉訓練期間,嚴格要求所有教練及選手對外斷絕一切 聯繫,落實準備參加大賽的最後整備。

(二)選手自我要求

- 按比賽時程及賽制擬訂自我參賽計畫,妥善準備適應,儘可能消除不必要的焦慮,使專心一致的應對比賽。
- 選手的傷病在賽前必須儘可能治癒,以便有強健的體魄能順利參加比
 審。
- 在任何時候,選手對營養品的補充都需要有很高的自我保護和警惕意識。營養品的補充在於身體的需要,而非能代替訓練的成效,應該接受科研人員的指導使用。
- 個人參賽裝備、器材、用品等早作檢查整備妥當,勿攜帶過多不需要的物品,增加負擔。
- 賽前按計畫接受教練指導,努力鍛鍊;面對參賽亦應做到無論成敗, 都能坦然面對的心態。

(三) 科研輔佐

- 配合教練需求,協助檢測選手在生理、生化、心理、力學、技戰術評量等方面資訊,提供教練在訓練操作時運用。
- 2. 輔佐教練在訓練強度及處方上提供監測協助。
- 配合教練訓練所需研發有效器材、方法和手段突破訓練瓶頸。
- 4. 解答教練和選手在科研問題上的疑惑。
- 5. 心理輔導重點:
 - ①要主動積極的與選手接近,注意身體語言、少批評、多鼓勵,使選 手釋放壓抑的心情,從困境中解脫。
 - ②引導選手善於運用注意轉移法,做些與比賽無關的事情,轉移思維重心,儘速的消除不良的心理痕跡,防止消極情緒的蔓延。
 - ③要使選手增進自我認識,能克服困難及不利的條件,發揮自己的優

勢,適應情況變化,謀求自我發展。

二、賽中調適

(一) 教練職責

- 1. 妥善處理自我的情緒狀態,保持冷靜,成功的指揮好一場比賽作戰。
- 幫助選手調節出賽心理及集中意志,並鼓勵選手放下包袱,輕裝上陣, 充分發揮技戰術水準。
- 3. 善於觀察、分析和思考,以便在變化無常的賽場上迅速作出決策應變。
- 臨場指揮調度要採用積極簡單的語言或動作,具體明確的突出傳達意 涵的重點。
- 當機立斷,賽場中教練的決策必須是權威的、命令式的,不容許討價 還價。

(二)選手自我要求

- 1. 比賽開始之際要適當控制和引導自我情緒,使處於戰鬥準備狀態。
- 選手必須隨時喚醒自己,將注意力集中在競賽狀態,更要以高昂自信的門志迎戰對手。
- 3. 樹立關鍵時刻拼到底的意識,放手一搏,把"擔心"轉化成"決心",把" 猶豫"變成"果斷"、奮戰到底。
- 面對賽場上裁判的誤判,除了以適當方式向裁判表達自己的看法外, 應服從裁判之判決,並立即回歸到競賽狀態中。
- 賽中受傷除立刻醫護處理外,選手本身要採取正視的態度,既不擔心, 也不迴避,注意力集中繼續應對未完成的比賽。
- 選手要正確認識意外失誤,迅速穩定自我情緒,集中注意力,應對比
 審。

(三) 科研輔佐

- 1. 配合教練給予選手適當的心理輔導。
- 2. 彙總選手技術、戰術評量,提供教練臨場操作運用。

三、賽後整理

(一)教練職責

1. 儘速找出預先評量和比賽結果的落差與因素,明確告知選手,使處於

清醒的狀態,勝不驕,繼續努力奮進。

- 及時對選手進行面對失敗的正確輔導和教育,使選手從失敗經驗中, 記取教訓,激發再次奮力向上的動力。
- 3. 完整檢討出經驗教訓,從實際出發,擬訂切實可達成的目標計畫,作 進一步參考。

(二)選手自我要求

- 1. 清醒面對參賽的勝敗,及早從勝利的喜悅和失敗的沮喪中回歸平常, 接受攀登另一高峰的挑戰。
- 2. 整理出成功或失敗的經驗,以作為實戰出發的另一個起點。

(三) 科研輔佐

- 1. 彙整出科研支援選、訓、賽各領域所作出的實務與貢獻,提供繼續研發參考。
- 2. 總評科研支援整體參賽過程的得與失。

第六章 申辦國際大型賽會

第一節 申辦之必要性

一、提昇運動競技水準

競賽是競技運動綜合能力集中表現的方式,對促進競技運動內部的協調運轉產生著重要的導引作用。高水準的國際賽會在競技強度上來說,對運動選手的刺激尤甚,透過競賽不但可提高運動選手的競技能力,亦是檢驗和評量運動選手訓練效果的有效途徑。同時,在訓練過程中亦成為劃分週期、階段、確定訓練內容、方法及負荷上的重要依據,更是選拔運動選手的主要手段。所以,申辦國際大型賽會不僅對教練和運動選手很重要,就賽會主體組成要素:賽會組織運作單位、裁判、管理服務人員、觀眾及競賽場館、設備、器材等操作方面,帶來學習歷練和提昇舉辦國際大型賽會整合能力的絕佳機會。

二、擴展運動外交實力

「運動外交」在亞洲地區從 20 世紀後期可說是蔚為流行,特別是在爭辦各種國際運動賽會上,以中國大陸為例,北京在 1990 年舉辦了亞洲運動會(Asian Games),2001 年時舉辦了世界大學運動會,目前積極辦理 2008 年的奧林匹克運動會,此外,哈爾濱也將在 2009 年舉辦世界大學冬季運動會,廣州則將舉辦 2010 年的亞運會,深圳市更參與了申辦 2011 年的世界大學運動會。在韓國方面,漢城在 1986 年與 1988 年分別舉辦了亞運會及奧運會,第二大城一釜山在 2002 年時舉辦亞運會,大邱也於 2003 年舉辦了世界大學運動會,平城則是準備申辦 2013 年的世界大學逐會及 2014 年的冬季奧運會,仁川亦準備申辦 2014 年的亞運會。位於東南亞的泰國也相當積極,曼谷主辦了四次的亞運會,如今則積極準備 2007 年的世界大學運動會,同時也準備申請主辦 2016 年的奧運會,北方大城清邁則舉辦過東南亞運動會。這再再的顯示大型國際賽會的主辦,是促使國家躍上國際舞台的最佳途徑,運動外交的基本概念是藉由本身的運動實力在國際競技場合中獲得肯定,不僅有助於提振國家聲譽,無形中也積累了外交籌碼;同時,安排國際間運動交流亦可以推廣運動及增進彼此的認識與友誼(洪茂雄, 2002)。

三、促長商業經濟效益

舉辦國際大型賽會可能為國家或主辦城市帶來的媒體曝光以及商業經濟效益已經使得國際賽會主辦權象手可熱。1984年的洛杉磯奧運會以及2002年的鹽湖城冬季奧運會(Salt Lake Winter Olympic Games)分別為籌委會帶來二億二千五百萬美元及一億美元的營收(Foy,2002),日本學者 Harada 也指出舉辦國際綜合性運動賽會有助於促進國際化並且是最佳的城市行銷策略(Harada,2001),舉辦國際大型賽會可能達成的效益亦包括著政治效益與經濟效益(程紹同等,2004)。此外,舉辦國際大型賽會當然有強化主辦城市的整體建設如交通、治安等,亦增進運動風氣及競技實力,並帶動相關產業如觀光旅遊、運動產業及達到行銷台灣的國際形象。以韓國大邱為例,雖說是韓國的第三大城,但是在國際間知名度不高,因此,需要透過國際大型賽會之舉辦來增進城市能見度;中國大陸的東北城市哈爾濱則是希望藉由冬季運動會的舉辦來提升觀光旅遊產業,特別是冬季的雪上活動,同樣地,泰國的曼谷則是希望藉由國際賽會來帶動觀光人潮。

第二節 申辦程序及要點分析

一、申辦程序

申辦國際大型賽會,通常需要由國家運動組織向國際運動組織按規定提出申請,另一個重要的配合單位就是承辦的地方政府。就目前而言許多的國際運動賽會,幾乎都是以城市名義進行申辦,從綜合型運動賽會如奧運、世大運及亞運等皆是如此,單項國際性錦標賽亦採取同樣承辦模式,所以,在向國際運動總會申辦運動賽會之前,國內運動組織勢必要先確認共同承辦的地方政府,換言之,國內運動組織(單位)就必須審慎思考籌組評審機制,訂定嚴謹公正的評選作業,遴選出最佳的一個地方政府作為承辦的合作夥伴,再依照國際運動組織的規定填寫申辦問卷及製作申辦書提出申請。

二、申辦要點

國際大型運動賽會主辦權的決定都必須經過遴選的過程,而遴選機制中會要求申辦單位提出賽會申辦書,申辦書內容之撰寫則是針對主辦單位所提出之申辦要點來進行說明,因此,本節次就以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運動會及世界大學運動會之申辦書規劃要點為對象來進行分析探討,並提出重點要件如下,以作為國內今後申辦國際大型賽會之參考。

- (一) 奧運會申辦城市必須針對申辦書 18 個主題 149 個問題提出說明, 亞運會申辦書則有 13 個主題,世大運申辦書則是 10 大主題 30 個 問題。
- (二) 三大國際綜合性賽會申辦書要點共同的主題包括有:申辦單位的特性、財務規劃、欲舉辦之運動種類、比賽場館規劃、國際賽會舉辦經驗、住宿服務、交通規劃、媒體服務、環境保護與氣象、文化活動、正式的核可保證等 11 大類。
- (三) 在提供交通與住宿服務方面,國際賽會之申辦要點特別強調「分眾」 的需求,也就是要求說明對於不同族群的服務。
- (四) 比賽場館充足、交通便利並符合國際標準及國際賽會舉辦經驗等二項,對於申辦單位而言尤其重要。
- (五) 因國際大型運動賽會在申辦資格、對象、程序及條件上,都存在著不同的操作性差異,為此謹能將相近之重點整理列述如此,再將上述國際大型運動賽會之申辦程序及條件載列於附錄 6-1、6-2、6-3、6-4 以供參考。

三、申辦城市遴選要件

從三份申辦要點的分析中,明確的探索出要點中的重點如下,這亦是申辦城市準備工作中最需要特別重視的部分。

(一)申辦國家、地區與城市特性的相關資訊

三大國際賽會的申辦要點皆要求申辦單位提出基本資料,即申辦城市之背景資料,包括申辦國家、地區與城市之政經情況、民間團體支持程度。

(二)整體運動賽會規劃概念

所有申辦要點皆要求申辦城市說明預定之賽會舉辦期間,並提出各運動 種類日程時間表、開閉幕典禮之規劃時間、規劃之場館地點及產權情況、 賽務人才之招募計畫及申辦城市或地區所承辦過之運動賽會經驗等。

(三)運動場館

所有申辦規劃書要點均指出賽會場館之安排,必需由申辦城市提出作為 運動比賽及訓練用途之場館資料、預計興建或整修場館的資金數量與經 費來源、場館與其餘主要設施(選手村)之交通距離、各個場館空間配置、 座位數量等資訊,且場館或設備必須符合國際運動總會的規定標準。

(四)選手村

申辦要點均提到選手村之設立,國際賽會之申辦規劃要點指出提供代表團及選手的住宿服務規劃,特別是要求選手村落點之地圖包括交通路線、距離及交通往返時間、餐廳之數量、面積與座位容量。

(五)安全措施

申辦要點提及申辦城市須說明賽會之安全維護工作,及要求申辦城市提出潛在的危險與預防的措施和過去承辦大型賽會的安檢工作經驗。

(六)交通

所有申辦要點皆註明申辦城市須提出交通計畫,國際賽會之申辦要點註 明申辦城市須針對現有交通基礎建設與連絡網如機場、高速公路、主要 道路與停車、公共運輸系統、賽會期間之交通服務、每個族群所提出的 交通服務等提出說明,而奧運會申辦要點則須更進一步提出下列說明: 重要設施間交通距離、平均與巔峰時間的速度資料、交通及後勤服務的 人才招募與訓練、預估觀眾人數及所可能搭乘的交通運輸系統、遇到突 發狀況的備案、以及各族群在抵達、比賽期間及離境等的服務、賽會期 間確保交通順暢的措施(入境規定、識別證、奧運專屬道路)以及減少平 常交通流量、訓練及測試交通服務的規劃、提出奧運會期間控管交通的 單位、如何應用資訊科技及聯繫設備以提供交通路況、延遲及道路改變 等。

(七) 氣象與環境狀況

申辦要點均提及申辦城市須提出氣象與環保資訊,而奧運會的申辦要點要求說明申辦城市與其周遭的地理環境與氣候資訊如城市的文化遺跡、海拔、溫度、溼度、降雨量等。

(八)資訊科技

申辦要點提及如何運用資訊科技於賽會之舉辦,奧運會申辦要點對於資訊科技之著墨為最多,申辦城市須提出招募科技人才計畫、說明電訊產業市場開放的競爭程度、無線通訊設備普及情況、賽會場館是否架設光纖網路、賽會場館附近基地台的數量、是否有呼叫器系統、說明是否有系統商可以藉由衛星及其他設備傳送訊號等。

(九) 媒體轉播

國際賽會之申辦要點對此有比較詳細之說明,主要是如何協助媒體進行

賽會之報導,如規劃主要轉播中心、主媒體中心與媒體住宿,奧運會申辦要點則進一步提出申辦城市如何打造奧運會之形象,如何藉由媒體之傳播以爭取當地、甚至國際輿論之支持,申辦城市也須闡述申辦國內電視台過去轉播國際大型賽會活動的經驗以及興建媒體設施在奧運會後之用途。

第三節 申辦策略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於民國 89 年發行的白皮書就明確的提出爭辦國際賽事是重要的體育政策之一,而我國的北高兩市也分別於 2004 年爭取到了 2009 的聽障奧運會及世界運動會,此外,政府在去年也提出爭取 2020 年奧林匹克運動會的構想(黃國樑,2005),體育委員會也針對此規劃出爭辦 2020 奧運會的工作進度表,其中也將爭辦各項國際賽會,如 2011 年世界大學運動會及 2013 年的東亞運動會。

辦理國際運動賽會的工作相當複雜,因此需要相當數量的人力、時間與金錢,以奧林匹克運動會為例,從準備申辦到實際主辦的時間超過 10 年,主辦城市的遴選也必須及早作業,依照目前國際奧委會(International Olympic Committee)的規定,奧運主辦城市的決定是實際主辦年的七年前就必須完成,二年舉辦一次的世大運也是在舉辦前四年就會決定主辦城市,遴選主辦城市之過程中,申辦城市皆須繳交申辦計畫書,計畫書內容乃是依據賽會主導單位所訂定之相關標準製作,因此,如何提出完美的申辦計畫書是爭取申辦邁向成功的第一步,而能及早整備妥善落實的賽會軟硬體建設機制及人才培育,纔是成功舉辦賽會的具體保證。

由於我國處境特殊,而所面臨的國際情勢又相對的複雜,因此,政府單位與 運動組織應更能體認到申辦國際賽會之不易,及早規劃並提出相對應之策略,實 為最迫切的課題,基此,謹提出下列幾項建議以供參考。

一、積極加入國際體育運動組織及參與活動

申辦國際大型賽會是一個長期且艱鉅的任務,為在爭辦過程中能獲得各方面 的支持,必須要讓政府相關單位及民間運動組織,充份瞭解國際組織運作的性質 及爭辦過程中所需要的資源與努力。因此,要一方面持續瞭解國際組織的現況, 包括各種賽會的舉辦情形及其他國家運動發展的情況;另一方面,透過各種溝通 管道提供我方資訊與各國交流,藉此宣傳工作的努力,來提升我國各團體對於申 辦工作的認識,也促長交流單位的支持,甚至進而掌握或主導發展議題。

針對此,我國政府相關單位與運動組織則要重視並進行國際運動事務人才的 培訓,特別是針對不同外語能力以及運動相關事務兩方面的訓練,甚至有必要邀 請有經驗的國內專家分享其經驗,以韓國為例,他們不斷地在培育未來的接班人 及傳承以往的經驗,這使其能夠繼續保有在國際運動組織的影響力。

二、強化運動競技實力與審會營運管理能力

俗語說「外交是內政的延伸」,進行運動外交的前提就是國內環境一定要健全,就運動外交的主軸與型態而言,要在國際體壇發聲或是佔有一席之地,本身運動實力就是最好的後盾,國際與會委員吳經國先生也表示運動場上的運動實力就如同政治場合的政治力量,簡言之,進行運動外交之際,國內的運動發展是重要的前提。此外,籌辦國際賽會已經成為一個國家力量的象徵,這主要是因為國際運動賽會所需要的基礎建設相當繁雜,包括賽會舉辦(票務、場務及賽務)、後勤支援(交通、住宿、外交及海關)、行銷(宣傳策略、媒體關係、招商)、醫療服務(藥檢及運動傷害)、活動流程(開閉幕)及地方文化活動、科技及溝通整合能力等皆必須要符合國際標準。因此,賽會的舉辦就如同驗收這個國家或地區在各方面的建設與訓練成果。賽會籌辦工作需要各單位的協調整合,因此,在運動賽事場館、區域交通安排、地方文化活動、安全工作上必須與地方政府密切配合,對外行銷工作一方面仰賴新聞主管單位及觀光旅遊單位協助辦理等,另外,透過不斷地舉辦國際運動賽會以累積經驗也是強化基礎建設的重要方式之一,許多大型賽會的志工都可說是身經百戰、經驗豐富,所以,賽會的管理能力也是藉由日積月累逐漸培養而來的。

三、成立申辦專責單位整合跨部會資源

整個申辦運動賽會的工作並非由單一運動組織就可完成,在申辦工作中需要有地方政府提供競賽硬體設施、交通運輸及膳宿、接待等,外交部則可協助國際交流及外在協調聯繫工作,體育委員會則著力與中央政府協調、輔佐推動作業,並及早規劃遴定我國申辦大型國際賽會之城市以為備案,新聞局在聯繫國際媒體增加賽會媒體曝光率方面亦有很大的發展空間。因此,毫無疑問地,國際大型賽

會的申辦與舉辦必須要由中央政府行政院成立申辦專責單位以統合跨部會的力量,緣能克盡其功。

四、國內重大賽會之申辦及運作應與國際接軌

國內大型運動賽會如全國運動會、大專校院運動會的辦理皆有類似國際大型賽會之規範,能充份瞭解大型賽會的申辦模式不僅可明確如何爭取大型賽會的方向,亦有助於擬定申辦作業之努力重點及策略方針。

故國內重大賽會之申辦與運作模式應與國際接軌,俾利及早培育儲備營運人才。

第四節 本章小結

- 一、申辦國際大型賽會有助於提昇運動競技實力,擴展運動外交及促 長商業經濟效益。
- 二、申辦國際大型賽會事務繁雜,需由中央政府行政院成立申辦專責 單位,以整合跨部會資源,才能克盡其力。

三、申辦國際大型運動賽會策略上要:

- (一) 積極加入國際體育運動組織參與活動以增強我國國際運作能量和 獲取支持。
- (三) 積極培養國際運動的事務人才,以為承辦國際大型賽會儲備人才及 接班傳承之需要。
- (三) 強化運動競技實力與賽會營運管理能力,以為成功舉辦國際大型賽 會奠定基石。

第七章 結章

經由本研究小組的研究,獲得如下結論與具體策略建議

一、有關選訓審制度方面:

- (一) 重大賽會奪牌目標之設定策略
 - 1. 國際情勢:關注國際發展趨勢,創造關鍵突破系統。
 - 2. 國內支持:厚植全民運動基礎,形成競技發展後盾。
 - 3. 選才基礎:建構科學選才指標,落實運動選才體系。
 - 4. 特點突破:整理本土成功因素,提高創新突破誘因。
- 5. 後勤支援:寬列競技發展經費,進行投資效益控管。
- (二)各項運動國家代表隊組訓之策略:
 - 1. 選手體系:系統搭建訓練階層,分級實施重點培訓。
 - 2. 訓練體系:整合運動訓練團隊,分工細密專業合作。
 - 3. 競賽體系:長期規劃賽程銜接,短期運用賽制代訓。
 - 4. 行政體系:集中分配競技資源,分散設點形成對抗。
- (三)國家代表隊之重點項目參賽之策略:
- 1. 現況評估:整體評估國際實力,分項設定比賽目標。
- 2. 階段目標:國際比賽劃分等級,國內依據目標派隊。
- 3. 長期發展:長期觀察實力消長,逐步建立競爭優勢。
- 4. 突圍機制:佈建成熟參賽模式,創新科研訓練體系。

二、有關運動科學與教練素質方面

- (一)運動科研介入訓練具體策略
 - 成立國家運動科學研究中心,組成常態性科研小組,成員專職任用, 達成與培訓隊長期合作關係。
- 2. 建立國立運動科學人才資料庫及運用機制。
- 3. 整合運科支援小組資源。
- 4. 定期舉辦國內外運動教練科學與訓練研討會。
- 增加國家選手訓練中心之運科經費比例及研究資助。
- 建立運動科研人才證照制度,提升科研人員素質。

7. 由體委會及教育部輔導規劃各大專院校專業運動競技與科學系所研究 目標及發展特色。

(二)提升教練素質具體策略

- 1. 定期舉辦國內外教練運科基礎知識講習。
- 擬定「菁英教練進修培訓計畫」,選送重點運動項目菁英教練進行國內 及國外培訓。
- 3. 聘請國外一流教練來台執教讓我國教練有機會與國外菁英教練學習交 流機會。
- 4. 強化教練專業證照制度,提升教練素質。
- 5. 輔導社會體育運動教練證照與國際間相接軌。
- 6. 定期舉辦教練領導與管理研討,提升教練領導管理能力。
- 輔導各運動協會、各縣市單項運動委員會、體育專業院校定期舉辦教練訓練與科研講習會,讓教練進修管道更加通暢
- 建立國內各運動項目訓練與訓練科研資料庫,讓教練方便找到訓練相關資訊實充實自己。
- 9. 專職教練列入管考,以提升教練素質。

三、有關選手輔導及就業方面

- (一) 整合「學校」、「單項協會」、「訓練中心」及「政府部門」的新競技策略整合模式。
- (二) 以教練為中心的訓練團隊。
- (三) 結合「政府部門的獎勵及輔導」、「民間企業的贊助及合作」以及「選手個人的生涯規劃」之三角模式,才是輔導選手的未來 走向。

四、有關參賽規劃與管理方面

- (一)組團規劃與人力配當策略
 - 1. 組團人力規劃要對應組團任務的需要,精實用人,避免冗員的產生。
- 對現有的人進行數量、素質、能力、專長等查核,以謀求參賽所需合 理適宜人力配當。
- 3. 人力配置原則要權責分明,職司明確,以確保指揮系統運作效率。

(二)後勤建置支援策略

- 1. 後勤建置目標要確立,分工要明確,使授權與功能有所依據,俾便權 宜運動。
- 後勤授權原則要明確、權責要對等,責任要絕對,層級需越少,指揮 系統要統一。
- 後勤支援在運動團隊移動時被要求有快速、安全、經濟的交通運輸,
 器材用品補給上要能達成適質、適量、適時、適地的支援運動團隊。

(三)參賽原則策略

- 1. 國家運動團隊參賽方針要嚴選分類,以建立運動員梯隊參賽目標。
- 参賽選項(選人)應根據不同任務和需求,以建立評估制度,以落實運動員梯隊培養機制。
- 3. 組團參賽應依據賽會性質,訂定運動員等級遴選比例原則,以符合菁 英參賽、擴張優勢項目充實後備力量之國家整體競技運動發展趨勢。

(四)競賽管理原則

- 1. 賽前準備要求計畫周詳,執行盡力,管理完善,整備齊全。
- 2. 賽中調適要注意力集中於賽事,自我激勵,冷靜應戰。
- 3. 賽後整理要思緒清楚,面對比賽勝負,整理出成功或失敗的經驗,再 作實戰出發的另一起點。

五、有關申辦國際大型賽會方面

- (一)申辦國際大型賽會有助於提昇運動競技實力,擴展運動外交及促進商業經濟效益。
- (二)申辦國際大型賽會事務繁雜,需由中央政府行政院成立申辦專責單位, 以整合跨部會資源,才能克盡其力。

(三)申辦國際大型運動賽會策略上:

- 積極加入國際體育運動組織參與活動以增強我國國際運作能量和獲取支持。
- 積極培養國際運動事務人才,以為承辦國際大型賽會儲備人才及接班 傳承之需要。
- 3. 強化運動競技實力與賽會營運管理能力,以為成功舉辦國際大型賽會 奠定基石。

附錄

附錄一:體育白皮書諮詢委員會第1次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 94年12月16日下午2時30分

地點:本會一樓會議室

主席: 陳委員兼召集人全壽 記錄: 古專員博文

出席人員:

黄委員兼副召集人啟煌

王委員同茂

李委員天任

何委員卓飛

周委員宏室

紀委員政

陳委員士魁

陳委員光復 (蔡副會長賜爵代理)

許委員樹淵

楊委員志顯

劉委員北陵

鄭委員志富

蘇委員文仁

請假人員:

楊委員忠和

本會列席人員:

競技運動處 洪副處長志昌

全民運動處 何副處長金樑

運動設施處 胡副處長啟邦

國際體育處 周副處長瑞(吳小姐瑞娟代理)

綜合計畫處 葉處長景棟

江副處長秀聰

戴科長琬琳

古專員博文

壹、承辦單位報告

- 一、本會於 88 年發布我國第 1 本體育白皮書 (如附件一)。然而,6 年多以來,不僅社會經濟發展、國內外體育發展現勢,以及政府的施政思維,已有顯著差異。為與時俱進,研擬前瞻的體育政策,提供更為優質的服務,以呼應民眾對於政府的期待。本會於本 (94) 年 8 月下旬接獲行政院指示,建請本會於研擬「健康台灣一我國體育發展策略」論述之際 (已於本年 10 月完成,如附件二),同時著手規劃體育白皮書修訂事宜。
- 二、對於修訂作業,主任委員曾提示:在兼具代表性的前提下,擴大參與及凝聚共識。有鑒於未來修訂工作包括:決策與實際執行等兩個層次。本會規劃成立如下之任務小組(如附件三):(1)體育白皮書諮詢委員會:邀集體育界意見領袖參與(共15人)。負責未來推動過程之諮詢與審議(白皮書議題、架構與內容)工作。為示本會對於撰擬白皮書之慎重,諮詢委員會由主任委員擔任召集人。(2)體育白皮書撰述小組:由本會邀請台灣大學王教授同茂擔任召集人,以貫徹諮詢委員會以及本會之決定。並配合議題內容需要,邀請各校之精英體育學者以及相關領域之非體育學者參加。人選由王召集人建議,經本會核定後遴聘。(3)體育白皮書支援小組:由本會副主任委員偕同各處副處長及綜合計畫處同仁組成。負責諮詢委員會之行政作業,以及支援未來撰述小組之需要。
- 三、本次會議主要係針對體育白皮書應如何修訂,進行討論、凝聚共識。本次會議之相關建議,將由撰述小組據以研擬體育白皮書修訂作業之執行計畫草案。相關規劃並將提交第 2 次諮詢委員會中討論,俾定案後由撰述小組與本會支援小組共同執行。

貳、討論事項

案由:有關體育白皮書內容、架構應如何修訂,提請討論。

說明:

一、目前政府施政思維、時空環境與6年前發布第1本白皮書時已有

顯著差異,諸如:

- (一)全民運動人口已具備基礎資料。根據本會歷年所做的國民運動 參與調查(2003年12.8%;2004年13.1%)與體能檢測資料, 已可建立未來指標,並找出 population at risk,擬定優先 順位與策略,趕上歐美先進國家水準。
- (二)奧運成績已從破 0 金,達成去年雅典奧運奪 2 金,以至於今年世大運、東亞運締造我國歷屆最佳參賽成績,從而擬定「挑戰 2008 黃金計畫」,前瞻北京奧運 7 金的艱巨目標。其中展現的我國整體競技運動戰略思維,以及未來如何透過計畫落實,排除可能的困難與挑戰,在新版白皮書中均應有所論述。
- (三) 邇來新聞媒體對於閒置公共設施迭有批評,地方興建之體育館,未能發揮預期效果,尤為人所詬病。本會目前配合行政院 六星社區計畫,檢討運用閒置空間興設多用途之綠美化運動公 園,即回應以往施政措施可能產生之偏失。
- (四)為呼應環保與能源短缺的世界趨勢,構思推動都會地區運輸接 駁型的自行車路網系統,已納入本會「健康台灣—我國體育發 展策略」中。計畫透過 transportation (或稱 commuting) physical activity 的落實,鼓勵民眾減少使用汽機車的通 勤、上班(學)的機會,進而使個人健康與環境保育均能獲益。 類此創新的施政思維,未來白皮書中亦應展現其具體規劃。
- (五)申辦國際重大賽會為本會長久以來之施政目標, 2009 高雄世運會與 2009 台北聽障達福林匹克運動會已提供展現與測試台灣舉辦大型國際賽會能力之場合,也可藉此凝聚國人對於體育發展之重視。至於前瞻 2020 奧運,以及期間擬規劃申辦之 2011 年世大運、2013 年東亞運、2018 年亞運等綜合性賽會等長遠目標,應如何整合資源,依序推動,亦是未來白皮書可納入之重點之一。
- (六)拓展運動產業亦頗見新猷,諸如:籌辦中即將成形的運動彩券; 如何從行銷奧運五環,找出台灣體育的新價值,建立符合台 灣社會環境的賽會行銷計畫,擴增體育發展經費;以及透過 活化運動賽會(如台灣馬拉松與國際自行車賽),帶動觀光發

展。

- (七)國家運動園區的興設規劃,已為我國未來體育發展注入另一股 新的契機。
- 二、至於,往後每隔5到10年修訂體育白皮書可能將成為常態。本會於88年公布「中華民國體育白皮書—活潑的城鄉、強勁的競技、健康的國民」。為免造成前後版本在名稱上之混淆,是否能參酌文建會「2004文化白皮書」、環保署「九十三年版環境白皮書」或經濟部「2005年中小企業白皮書」等的範例,將年度別冠在白皮書名稱上,定名為「2006年體育白皮書」。

以上所列是否妥適?提請討論。

主席裁示:

- 一、體育白皮書最遲應每5年修訂1次,以結合時代脈動,避免政策 與現實環境無法結合。
- 二、修訂作業應先分析國內外環境的變遷與趨勢(如:全球化、高齡化、少子化、、等),釐清台灣當前與未來的需要,找出核心的問題、重點與方向,並輔以相應之基礎研究。俾使未來白皮書內容除能具有深度、廣度外,並兼具本土需要與呼應國際趨勢。
- 三、白皮書修訂應善用國內相關部會(如:衛生署、內政部、行政院 主計處、經濟部、教育部與本會等)之統計資料與資源,以及國 外政府機構之研究成果與指標,予以直向與橫向的整合運用。
- 四、學校體育是運動發展的基礎,至關重要。有關如何落實學校體育以及連結全民與競技運動的發展,白皮書中應有明確架構與策略。
- 五、特殊與弱勢族群權益的保障是先進國家的指標。有關如何落實身 心障礙、幼兒與老人等的運動權,在白皮書中應有相當篇幅予以 論述。
- 六、婦女運動的議題在國際上日益受到關注,如何保障女性的運動權,以及推動、鼓勵其主動參與相關運動組織之運作(如研訂指標下限),請在白皮書中予以論述分析。
- 七、有關推動體育外交在國際與兩岸關係上應扮演之角色與定位,應有清楚立場與規範,並作為國內政府與民間團體從事相關交流時

之準則。修訂作業務須聆聽各方具有實務經驗之人士,以凝聚共識,形成明確可行之立場。

- 八、為使白皮書的政策規劃能納入民意機構之意見,以利未來國會溝 通與政策落實。未來修訂過程中應函請立法院教育委員會之委員 表示意見,並將其建議綜融在白皮書中。
- 九、撰述小組在撰擬白皮書內容時應不受既有框架限制之情況下,進 行撰寫。並於初稿完成後再予以整合。
- 十、為免產生混淆,修訂之白皮書將定名為「體育白皮書 2006 年版」。

附錄二:體育白皮書諮詢委員會第2次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95年1月16日下午2時30分

地點:本會1樓會議室

主席: 陳委員兼召集人全壽 記錄: 古專員博文

出席人員:

黄委員兼副召集人啟煌

王委員同茂

李委員天任

何委員卓飛

周委員宏室

陳委員士魁

陳委員光復

許委員樹淵

楊委員志顯

楊委員忠和

劉委員北陵 (陳副秘書長金榮代理)

鄭委員志富

蘇委員文仁

請假人員:紀委員政

本會列席人員:

競技運動處 洪副處長志昌

全民運動處 何副處長金樑

運動設施處 胡副處長啟邦

國際體育處 周副處長瑞

會計室 黄主任雪雲

綜合計畫處 葉處長景棟

江副處長秀聰

朱專門委員文生

戴科長琬琳

古專員博文

壹、承辦單位報告

- 一、為擴大參與、凝聚共識,以推動體育白皮書修訂事宜,本會已邀 集體育界意見領袖,籌組體育白皮書諮詢委員會,負責未來推 動過程之諮詢與審議(白皮書議題、架構與內容)工作。第 1 次諮詢委員會議已於去 94 年 12 月 16 日召開,會中各諮詢委員 對於未來白皮書撰述之方向,提出諸多建議。
- 二、為落實相關建議與構想,在第1次諮詢委員會議後,業由體育白 皮書撰述小組王召集人同茂參據諮詢委員會之意見,研擬「中 華民國體育白皮書-2006 年版」撰述計畫(草案)提交本次會 議討論。俾定案後,將由撰述小組及支援小組共同推動。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檢陳「中華民國體育白皮書-2006 年版」撰述計畫(草案), 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由撰述小組研擬,請王召集人同茂進行簡報(10分鐘)。
- 二、本案所列基礎研究與調查(除學校體育部分由教育部負責外)原則將依「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委託研究計畫作業要點」之規定辦理。惟依據前揭要點之經費編列標準所列「研究人員費」:每一委託研究計畫案之研究人員數,以不超過4人為原則;以及所需人事費用佔總經費比例,以不超過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將對本案之執行造成影響。
- 三、依本計畫草案所列,本次委外研究議題涉及層面廣泛,亟須科際整合。以第一部分及第三部分為例,每案之研究成員約5至7人。且由於調查部分之經費將整合至第二部分,因此,各研究案之主要經費項目將以研究人員費為主(將超過百分之五十)。為順利推動體育白皮書之修訂事宜,有關本案委外研究部分,建議參照「行政院所屬各機關行政及政策類委託研究計畫經費編列原則及標準」之規定辦理(如附件二:研究人員4人之限制得經機關首長同意酌予增列;以及未列百分之五十人事經費

比例上限)。

主席裁示:本案主體架構相當完整,原則可行。請撰述小組參酌以下 建議,進行修正:

- 一、第一部分「先進國家體育制度」
- (一)本部分列有7國,是否將重點集中在日本、中國(大陸)、美國、德國與澳大利亞等5國,或再增列俄羅斯1國,請撰述小組考量其必要性與資料取得之可行性,再行審酌。
- (二)何謂先進國家或體育大國,有其多元選取指標。為免爭議,是 否考量以「國際體育政策比較」取代「先進國家體育制度」為 標題。
- (三)各國體育發展資料之蒐集,以不派員出國為原則。如有必要, 可協請駐外單位提供協助。
- 二、第三部分「我國體育發展焦點論述」
- (一)議題1「全球環境變遷與體育」、議題6「空間與運動」及議題 12「體育運動資源整合規劃」等題目很好,惟範圍均相當大。 研究是否能夠完成,請再行考量。
- (二)所列 13 議題,涵蓋範疇甚廣,請思考配合目前體育運動推展 之核心價值「健康+卓越」,以及未來待努力開發之新興課題等 方向,研議予以整併。如:議題 7、8、9 等,可考慮合併為「體 育與教育」。
- (三)議題13「商業與運動」請研議將運動對經濟層面之影響(如: 降低健保支出、促進旅遊觀光、、、等),納入分析,擴大研究層面。
- (四)建請增列「職業運動發展策略」。

三、其他

- (一)未來體育白皮書所列之政策與策略,除係由基礎研究與調查等分析而得外,仍須與國家政策主軸(諸如:健康台灣、六星社區計畫、拓展國際關係、、、等)結合。
- (二)有關 88 年版體育白皮書所列內容,迄今已落實多少,請本會 各業務單位填列彙整。

- (三)本研究案之審查,以不委外辦理為原則。除公開辦理成果發表外,建議由本諮詢委員會擔任未來研究報告之審查角色。可考量在會外之適當地點召集,以1至2天的方式,進行密集審查。
- (四)為能擴大參與,蒐整各方多元意見。未來白皮書研訂過程是否加入公聽會之程序,請撰述小組納入考量。
- (五)有關陳委員光復所提書面建議(如附件),請撰述小組列入參 考。

附錄三:體育白皮書諮詢委員會第3次會議暨各議題撰述構 想簡報會議紀錄

時間:95年6月10日上午9時整

地點:國立台灣大學綜合體育館2樓247會議室

主席: 陳委員兼召集人全壽 記錄: 體育白皮書撰述暨工作小組

出席人員:

黄委員兼副召集人啟煌

王委員同茂

何委員卓飛

李委員天任 (陳教授景星代理)

周委員宏室(吳教授政崎代理)

許委員樹淵

陳委員光復 (蔡副會長賜爵代理)

陳委員國儀

康委員世平

楊委員志顯

楊委員忠和

劉委員北陵

本會列席人員:

競技運動處 洪副處長志昌

全民運動處 何副處長金樑

國際體育處 周副處長瑞

綜合計畫處 彭處長台臨

朱專委文生 戴科長琬琳 古專員博文

請假人員:

紀委員政

鄭委員志富

蘇委員文仁

本會運動設施處 胡副處長啟邦

壹、承辦單位報告(體育白皮書撰述暨工作小組)

- 一、體育白皮書暨工作小組專案報告:
- (一)作業目標:1.建立平台、促進交流
 - 2. 排定流程、推動進度
 - 3. 提供服務、解決問題
 - 4. 加強資訊、增進品質
- (二)95年5月至6月已執行作業內容:
 - 5月1日~7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一次會議
 - 2. 籌辦陳主委與主持人座談餐會
 - 5月8日~14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四次會議
 - 2. 陳主委與主持人座談餐會
 - 3. 發送電子報
 - 5月15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三次會議
 - 2. 籌辦計畫說明事宜
 - 5月16日~21日 1. 專題計畫說明會
 - 2. 規劃線上管理系統
 - 3. 發送電子報
 - 5月22日~28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四次會議(05/22)
 - 2. 發送電子報
 - 5月29日~6月4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五次會議(05/22)
 - 2. 發送電子報
 - 3. 線上管理系統試用
 - 6月5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六次會議(06/05)
 - 2. 籌辦專題計畫撰述構想書簡報
 - 3. 發送電子報
 - 6月10日 辦理專題計畫撰述構想書簡報
- (三)95年6月至8月規劃執行內容:
 - 6月 1.召開撰述工作小組會議
 - 2. 協助各專題計畫撰述事宜

- 3. 執行線上作業管理系統
- 4. 規劃我國體育運動基礎調查內容
- 7月 1.召開撰述工作小組會議
 - 2. 協助各專題計畫撰述事宜
 - 3. 執行線上作業管理系統
 - 4. 規劃執行我國體育基礎調查
- 8月 1.召開撰述工作小組會議
 - 2. 協助各專題計畫撰述事宜
 - 3. 執行線上作業管理系統
 - 4. 規劃辦理期中審查會

二、線上作業管理系統簡報:

- (一) 本系統平台分線上作業、知識分享及全民參與三部份。
- (二)經費預算:新台幣22萬元。
- (三) 策略聯盟:本案網站系統維護及更新由 Me 工廠支援。

貳、討論事項(各議題撰述構想簡報與討論)

說明:

- 一、本次簡報包括撰述計畫第一部分「國際體育運動制度比較分析」 (6個議題)以及第三部分「我國體育發展焦點論述」(10個議 題),由各議題代表依後附流程表排定時段進行簡報。
- 二、時間控管:為提升會議進行效率,本次簡報與討論將依流程表進行時間控管。除第一部分因同質性較高,採共同簡報方式進行討論(預計1小時)。其他各議題簡報與討論時間僅有20分鐘(簡報請於7分鐘內完成,討論時間則於13分鐘內完成),時間截止前1分鐘,將由議事人員按鈴1次提示。時間結束按鈴2次,簡報或發言討論必須立即停止。各議題時段間隔5分鐘,以作為換場準備。
- 三、迴避原則:諮詢委員如另有擔任各撰述議題主持人,請於各該議題簡報後之討論時段自動迴避,以提升審查之嚴謹性。

冬、各議題簡報與討論意見:(審查意見彙整表如附件)

主席裁示:

- 一、體育白皮書相關後續執行工作,請撰述暨工作小組依撰述計畫所 定期程積極執行並提供各專題計畫研究團隊必要之協助。
- 二、體育白皮書各專題計畫構想書簡報審查意見由撰述暨工作小組彙整後報會核備,並轉請各專題研究團隊參酌修正。
- 三、本案線上作業管理系統請撰述暨工作小組完成規劃試用後,充分 啟動功能,以利相關資訊交流及進度管控。

肆、散會:下午4時30分

專題計畫構想書審查意見暨回覆說明表

計畫編號:15 競技運動與賽會

填表說明:請於下表左側各項審查意見於右側回覆說明欄中逐項填寫後續擬執行情形之說明文字, 如:1. 依審查意見辦理 2. 審查意見納入執行參考 3. 執行審查意見有其困難(請加註文 字說明) 4.其他

審查意見

- 重點之一。
- ,如何進行選手實力評估?那些國際賽會能 作選手的實力評估?
- 四、可參考第一部份6國競技運動章節內容。
- 五、參考體委會所訂國家競技運動發展種類。
- 六、請納入我國申辦國際大型賽會策略、規劃區 六、審查意見納入執行參考。 域、運動設施佈建及運動科研等課題。

明 回覆 說

- 一、選訓賽與賽會如何進行有效的結合,需要討 一、依審查意見辦理,於研究資料蒐集、研究流程 、研究彙整時,加強進行結合。
- 二、台灣應發展的競賽項目為何?應為本計畫的 二、依審查意見辦理,依體委會公布「黃金計畫」 之運動項目,經本研究評估後,列出調整排序 意見。
- 三、政府應該介入到什麼程度去培養國家的選手 三、依審查意見辦理,於國內外資料彙整與專家座 談時,列入評估研究。
 - 四、依審查意見辦理。
 - 五、同二之意見。

撰述暨工作小組補充意見:

- -、請將撰述內容架構,另填於附件二(撰述內容架構章次表)。
- 二、請配合專題計畫章節焦點課題需求,填寫欲瞭解之我國體育基礎調查資料類項內容,俾利列 第二部份作業執行(請另填於附件三)。
- 三、請配合專題計畫性質特性,舉辦產官學跨界領域焦點議題座談會,並充分納入實務經驗豐富之 意見領袖,如體育團體負責人、秘書長、總幹事、教練、民代、媒體代表、行政人員等,參考 名單請至體育白皮書平台下載。
- 四、請配合專題計畫特性,對熟稔專題內容之代表性焦點人士領袖進行訪談(深度匯談),以蒐集及 發揮更完整之第一手資訊,參考名單請至體育白皮書平台下載。
- 五、請盡量取得原始資料及各國量化數據作為比較分析之依據。

待協助及協調事項:

附錄四:體育白皮書諮詢委員第4次暨第5次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95年9月25日(星期一)上午9時整

地點:國立台灣大學綜合體育館2樓247會議室

主席:陳委員兼召集人全壽 記錄:體育白皮書撰述暨工作小組

出席人員:

黄委員兼副召集人啟煌

王委員同茂

何委員卓飛

李委員天任 (陳教授景星代理)

周委員宏室

許委員樹淵

陳委員光復 (蔡副會長賜爵代理)

康委員世平

楊委員志顯

鄭委員志富

蘇委員文仁

本會列席人員:

全民運動處 何副處長金樑

綜合計畫處 彭處長台臨

戴科長琬琳

請假人員:

紀委員政

楊委員忠和

劉委員北陵

陳委員國儀

本會競技運動處 洪副處長志昌

本會國際體育處 周副處長瑞

本會運動設施處 胡副處長啟邦

本會綜合計畫處 江副處長秀聰

本會綜合計畫處 朱專門委員文生

會議流程:

時間	內容	備註
0900-0910	報到	
0910-0920	主持人致詞	
0920-0930	工作報告	體育白皮書撰述小組報告當前工作推動
		情形以及本次簡報會議之流程與作業方
		式
0930-1050	討論提案一	確認期中報告書面審查意見(每項專題計
		畫討論 5 分鐘,流程表請參考會議手冊附
		件一)
1050-1100	茶敘時間	
1100-1130	討論提案二	「第1版體育白皮書執行情形評核報告
		(初稿)」
1130-1200	討論提案三	體育白皮書 2006 年版章節架構 (草案)
1200-1210	臨時動議	
1210	散會	

說明:

- 一、本次會議為第4次及第5次諮詢委員會議合併召開,為提升會議 進行效率,本次會議將依流程表(如會議手冊附件一)進行時間 控管。
- 二、因各專題於會前已有書面審查作業,並分別委請每位諮詢委員審 閱 2~3 篇期中報告,故本次會議各專題計畫討論時間僅有 5 分鐘。討論時間截止前 1 分鐘,將由議事人員按鈴 1 次提示,時間結束按鈴 2 次。
- 三、迴避原則:諮詢委員如另有擔任各專題計畫主持人,請於討論時段自動迴避,以提升審查之嚴謹性。

壹、承辦單位報告(體育白皮書撰述暨工作小組)

一、體育白皮書撰述暨工作小組專案報告:

項目	時間	內容
95年6月至9	6月19日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七次會議
月已執行作業	6月26日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八次會議
內容	6月27日	發送電子報第4號
	7月3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九次會議
		2. 確認各專題計畫構想書審查意見暨回覆說
		明表
	7月11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十次會議
		2. 規劃各專題計畫撰述格式、內容架構及規範
		提供下載
		3. 確認各專題計畫構想書審查意見暨回覆說
		明表
	7月18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十一次會議
		2. 確認各專題計畫構想書審查意見暨回覆說
		明表
		3. 訂定期中報告執行進度及期程
	7月28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十二次會議
		2. 確認各專題計畫構想書審查意見暨回覆說
		明表
		3. 討論體育白皮書 88 年版執行評核表撰述格
		式草案
	7月30日	發送電子報第5號
	8月4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十三次會議
		2. 確認各專題計畫構想書審查意見暨回覆說
		明表

	3. 訂定體育白皮書 88 年版執行評核表撰述格
	式草案,報請體委會核備
	4. 函請體委會及體育司就體育白皮書 88 年版
	體育指標策略說明執行情形
8月11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十四次會議
	2. 確認各專題計畫構想書審查意見暨回覆說
	明表
	3. 擬定期中書面報告審查程序
8月14日~	1. 推薦期中報告書面審查委員
8月21日	2. 由十位委員推薦名單,每一專題計畫由2位
	委員進行書面審查
8月18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十五次會議
	2. 確認各專題計畫構想書審查意見暨回覆說
	明表
	3. 訂定期末發表會實施計畫(如會議手冊附件
	六)
8月25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十六次會議
	2. 修訂期末發表會日程表
	3. 討論體育白皮書 2006 年版章節架構草案
9月1日~	1. 期中報告書面審查
9月15日	2. 每一專題計畫由2位委員進行書面審查
9月1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十七次會議
	2. 修訂期末發表會實施計畫
	3. 討論體育白皮書 2006 年版章節架構草案
9月15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十八次會議
	2. 研擬體育白皮書 2006 年版章節架構草案
9月22日	1. 撰述暨工作小組第十九次會議

	1	T
		2. 研擬體育白皮書 2006 年版章節架構草案
95 年 10 月至	9月26日~	1. 函請各專題撰述團隊依書面審查意見暨諮
12 月	9月30日	詢委員會第四次暨第五次會議決議事項修
	(預定)	正報告書內容並持續執行後續撰述工作
		2. 函請各專題撰述團隊依統一撰述架構撰寫
		期末報告
	10 月	1. 召開撰述暨工作小組會議
	(預定)	2. 籌備辦理期末成果發表會
	11月11日	辦理期末成果發表會
	(預定)	
	11月17日	體育白皮書 2006 年版期末成果審查會
	(預定)	
	11月~12月	1.依據第一版體育白皮書執行情形評核報告內
	(預定)	容執行基礎調查
		2.依據體育白皮書 2006 年版章節架構完成撰
		述內容

二、線上作業管理系統簡報:

- (一) 本系統平台分線上作業、知識分享及全民參與三部份。
- (二)新增資訊提供各專題計畫下載:包括體育白皮書 88 年版、體委會「黃金計畫」、相關體育政策檔案、工作小組會議記錄及各專題期中報告等。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體育白皮書 2006 年版—16 項專題計畫期中報告書面審查意 見,提請討論。

- 說明:一、16項專題計畫業已於會前分請審查委員(每項專題由2 位審查委員審閱),就其章節架構及撰述內容提出建 議,審查意見表彙整後如會議手冊附件二。
 - 二、檢附 16 項專題計畫期中報告。
- 決議:一、各專題計畫審查意見由撰述暨工作小組彙整後報會核備,並轉請各專題研究團隊參酌修正,彙整表如附件一。
 - 二、各國體育運動制度之架構已擬定,所有專題之撰述格式 亦已確定並公布於網站上提供下載,請提醒各計畫小組 依擬定之撰述格式撰寫。
 - 三、體育、運動、休閒之名詞定義,請白皮書撰述暨工作小 組加以釐訂闡釋,以提供各計畫參考使用。
 - 四、各計畫內容重疊部分,由白皮書撰述暨工作小組負責查核並協調相關專題計畫在撰述上予以適當區隔。

提案二

案由:有關「第1版(88年版)體育白皮書執行情形評核報告(初稿)」,提請討論。

說明:依合約執行有關第 1 版體育白皮書(88 年版)執行情形檢 核作業,業已委請體委會及體育司就所屬業務陳述「第 1 版 體育白皮書」體育指標策略執行情形,如會議手冊附件三。

決議:一、未來體育發展指標配合新版白皮書的撰述方向再行研訂。 二、撰述暨工作小組請針對重要評核指標,規劃發展體育白 皮書撰述計畫第二部分—基礎調查資料建構內容。

提案三

案由:有關體育白皮書 2006 年版章節架構(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經撰述小組第 17~19 次工作會議討論,提出體育白皮書 2006 年版章節架構(草案),如會議手冊附件四。

決議:一、撰述暨工作小組可據此章節架構執行相關撰述工作。

二、11 月各專題計畫期末成果發表會後,撰述暨工作小組 可再行微調。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中午十二時

專題計畫期中報告審查意見暨回覆說明表

計畫編號:15 競技運動與賽會

填表說明:請於下表左側各項審查意見於右側回覆說明欄中逐項填寫後續擬執行情形之說明文字, 如:1. 依審查意見辦理 2. 審查意見納入執行參考 3. 執行審查意見有其困難(請加註 文字說明) 4.其他

審查意見

壹、書面審查委員意見:

- 一、第一章前言,三之方法與步驟,其方法應為求資料內容之廣度、 深度,可否考慮增加訪談法。
- 二、研究對象以黃金計畫之 14 種運動項目,為對照全文架構,可否 考量擴大對象,將亞運會我國現階段強勢種類、項目列入布局; 座談會對象宜考量代表性、功能性、專業性。
- 三、研究內容綱要表中,四、五排序及其內容有待調整。
- 四、第二章選訓賽制度:大小項可否考量修正為強弱項;可否考量增 加國內外選訓賽制度分析比較乙節;選拔可否考量選手分級及選 才;訓練可否考量訓練環境開拓及集中與分散訓練結合規劃;比 賽可否考量賽季及賽制。
- 五、第三章可否考量增加其「任務」、「提升策略」。
- 六、第四章研究架構表中「他國作法比較分析」與「解決方法」、「現 存問題」、「未來走向」之先後關係位置,可否考量順序之調整; 民間企業認養問題是否併入考慮。
- 七、第五章組團規劃、後勤支援可否考量各一單元。另增「參賽原則」。 | 七、配合辦理。
- 八、第六章第二節之參,可否考量單獨為乙節;申辦程序之奧運、亞 運、世大運、東亞運等可否分別表述;申辦策略可否考量增加「成 立申辦專責單位 | 俾切課題。

貳、諮詢委員會議發言及書面意見彙整如下:

- 一、前揭意見請各專題計畫主持人暨研究團隊納入撰述參考。
- 二、建請納入改變國內大型賽會各縣市輪辦方式之評估內容。
- 三、建請納入爭取主辦國際運動賽會,作為運動觀光、行銷臺灣的可 行性評估內容。
- 四、競技科研人才與運動賽會專業人才培育,與人力資源專題(計畫 13) 可能會有重複之處,應做區隔。

參、撰述暨工作小組補充說明:

覆 明 說

- 一、本研究業配合進行訪 談。
- 二、歷年亞運成績成果配合 列入參考。
- 三、配合加強。
- 四、配合辦理,惟國外選訓 賽制度議題過大,建立 另闢專題研究。
- 五、配合辦理。
- 六、配合辦理。
- 八、配合辦理。
- 一、評估內容在內文中交。
- 二、評估內容在內文中交。
- 三、評估內容在內文中交。
- 四、本計畫不討論人才培訓 的問題,僅提出人才的 需求。

- 一、章節架構已於構想書說明會後統一明訂 (如附件三);計畫封面 及內文撰述格式請至體育白皮書網頁下載。
- 二、期末成果報告書章節頁數之原則如下:本文以 $5\sim7$ 章為原則,每章 $3\sim4$ 節,每節 $4\sim6$ 頁,預計本文總計約 $60\sim168$ 頁(請盡可能勿少於90頁),附錄頁數不計。
- 三、請將法規、重要歷史文件或其他過量內容列為附錄,便於查閱。
- 四、各專題計畫撰述時,對於體育白皮書 2006 年版體育與運動相關 名詞使用概念,在 95 年 9 月 25 日第 4 次暨第 5 次諮詢委員會議 討論過程中,建議由撰述暨工作小組綜整委員意見,研擬相關名 詞使用概念說明提供各專題計畫參考採用(如附件四)。
- 五、前揭審查意見煩請各專題計畫研究團隊填列審查意見回覆說明 表,於二週內回傳。

待協助及協調事項:

附錄五:體育白皮書諮詢委員會第6次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 95年11月27日(星期一)下午2時30分整

地點:國立台灣大學綜合體育館2樓247會議室

主席: 陳委員兼召集人全壽 記錄: 體育白皮書撰述暨工作小組

出席人員:

黄委員兼副召集人啟煌

王委員同茂

何委員卓飛

李委員天任

康委員世平

許委員樹淵

陳委員光復(沈永賢代理)

楊委員忠和

蘇委員文仁

本會列席人員:

綜合計畫處 彭處長台臨

戴科長琬琳

洪專員秀主

全民運動處 何副處長金樑

運動設施處 胡副處長啟邦

請假人員:

周委員宏室

紀委員政

楊委員志顯

劉委員北陵

陳委員國儀

鄭委員志富

會議流程:

時間	內容	備註
1420-1430	報到	
1430-1435	主持人致詞	
1435-1440	工作報告	體育白皮書撰述小組工作報告
1440-1632	討論提案	專題計畫期末報告審查
1632-1635	臨時動議	
1635	散會	

壹、工作報告(體育白皮書撰述暨工作小組)

一、「中華民國體育白皮書—2006年版初稿」撰述期程訂定如下:

+ 八回版月日	及音—2000 平版初稿」撰述别任司及如下·
日期	工作要項
11/20~11/26	1. 確定白皮書撰述分工
	2. 確定白皮書撰述格式
	3. 確定白皮書撰述方式
	4. 確定白皮書撰述期程
	5. 以部落格方式置於網站上共讀及討論
11/27~12/3	1. 撰述小組與研究團隊代表協調撰述相關事宜
	2. 進行撰述工作
	3. 以部落格方式置於網站上共讀及討論
12/4~12/10	1. 修訂白皮書初稿(一)
	2. 彙整資料
	3. 以部落格方式置於網站上共讀及討論
12/11~12/17	1. 修訂白皮書初稿(二)
	2. 彙整資料
	3. 以部落格方式置於網站上共讀及討論
12/18~12/23	1. 籌辦第七次諮詢委員會議

	2. 審查白皮書初稿
	3. 以部落格方式置於網站上共讀及討論
12/25	1. 「體育白皮書 2006 年版初稿」報會
	2. 「體育白皮書撰述實錄」報會
	3. 以部落格方式置於網站上共讀及討論

- 二、擬定「中華民國體育白皮書—2006 年版」初稿之章節架構(草案)。
- 三、中華民國體育白皮書 2006 年版網路平台,有關全民參與以部落 格方式置於網站上共讀及討論作業,將於近日內開放。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體育白皮書 2006 年版—16 項專題計畫期末報告書面審查意 見,提請討論。

說明:一、每項專題計畫業已於會前分請 2 位諮詢委員審閱,就其 撰述內容提出建議。

二、審查意見提供各專題計畫作定稿前之修正參考。

決議:一、本次諮詢委員會議之審查結果,併同體委會各業務處針 對各專題計畫之意見,提供各研究團隊作為修正參考, 諮詢委員審查意見表如附件一。

- 二、16 研究計畫共通性部分依據審查委員意見及本次會議 決議事項,請撰述暨工作小組以補充說明方式請各研究 團隊遵照辦理(例如目次、章節架構格式等)。另有關 名詞用法、外國譯文書寫方式等由撰述暨工作小組統一 規範,並提供研究團隊作為修正依據。
- 三、各專題計畫請正確登錄於 GRB 系統,期末成果報告書 之格式,包括封面格式、中英文摘要(包括研究緣起及

經過、研究方法、重要發現及主要建議,並加註關鍵 詞)、建議事項(分立即可行建議及中長期建議兩類) 等撰述規範,請依據<u>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委託研究期末報</u> 告格式撰述(如附件二,或下載網址:

http://www.ncpfs.gov.tw/upload/2004_12_29_930730-7.d oc) •

- 四、各專題計畫成果報告修正後於12月15日前回傳撰述暨工作小組。
- 五、為增進白皮書初稿與現況及現行政策之結合,請撰述暨 工作小組提供白皮書初稿,由綜計處轉發各主管業務處 檢視及補正,並研擬我國體育短中長程發展策略。
- 六、白皮書各項成果報告將適時置於白皮書網站上,第一階段提供諮詢委員、審查委員、支援小組、各研究團隊、撰述暨工作小組等社群上網,以部落格方式溝通討論。第二階段再開放全民共讀共享,以廣收政策宣導之效。
- 七、執行白皮書撰述第一階段(95年4月~95年12月)發現之重要未竟課題,例如我國體育基礎調查、白皮書研究成果線上專題討論(體育政策網路宣導計畫)、各專題分區焦點團體跨界座談(包括產官學、民代、媒體等社群)、職業運動發展策略研究、運動產業調查及產值推估……等課題,由撰述暨工作小組列入第二階段提報。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六時

專題計畫期末報告審查意見暨回覆說明表

計畫編號:15 競技運動與賽會

填表說明:請於下表左側各項審查意見於右側回覆說明欄中逐項填寫後續擬執行情形之說明文字,如:1.依審查意見辦理 2.審查意見納入執行參考 3.執行審查意見有其困難(請加註文字說明) 4.其他

審 查 意 見 壹、書面審查意見: 一、請列圖、表、目錄以便查閱。 二、選訓賽部分可否將調查之 14 個運動種類再分團體或個人,分級 別之運動種類,配合國內現況作具體建議。 三、教練專職之提升可否將教練之管考列為重要指標。	回 覆 說 明 一、配合辦理 二、因各協會所提供 資料無法分類。 三、配合辦理。 四、重點在校內任教與否。
一、請列圖、表、目錄以便查閱。 二、選訓賽部分可否將調查之 14 個運動種類再分團體或個人,分級 別之運動種類,配合國內現況作具體建議。 三、教練專職之提升可否將教練之管考列為重要指標。	二、因各協會所提供 資料無法分類。 三、配合辦理。
四、P. 63 臺灣體院亦有招考高爾夫選手。 五、民間企業贊助合作部分可再加強分析討論做為參考。	五、配合辦理。
貳、體育白皮書支援小組意見彙整如下: 一、各專題計畫期末成果報告書應加入目錄、圖次、表次。 二、各專題計畫期末成果報告書之中英文摘要,應包括:1.研究緣起及經過、2.研究方法、3.重要發現及主要建議(建議事項分立即	一、配合辦理 二、配合辦理
可行建議及中長期建議兩類),並加註 4. 關鍵詞(至少三個),請參考附件一。 三、引用 1999 或雪梨奧運等資料似較老舊,以之論述現況似有不宜。 四、運動分級是談種類、項目、還是選手? 五、表格都是「二」,沒有「一」,應是有誤,請整體審視修正。	三、配合辦理 四、項目 五、配合辦理。
 冬、撰述暨工作小組補充說明: 一、各專題計畫報告書之封面與書背格式、章節架構格式(例如:章、節、一、(一)、1···)、標點與名詞用法、外國譯文書寫方式、參考文獻 APA 格式等,由撰述暨工作小組統一修正潤飾。 	一、配合辦理
二、各專題計畫成果報告修正後於 12 月 15 日前回傳撰述暨工作小組,俾便後續作業。 待協助及協調事項:	二、配合辦理

参考文獻

- 中華民國奧林匹克委員會(民 89)。 *中華台北奧運代表團參加第廿七屆雪梨奧運會報告書*。台北:中華民國奧林匹克委員會。
- 中華民國奧林匹克委員會(民 93)。 *中華台北奧運代表團參加第廿八屆雪梨奧運會 報告書*。台北:中華民國奧林匹克委員會。
-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民94)。*行政院體育委員會辦理「挑戰 2008 黃金計畫」實施網要*。台北市: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民 93)。挑戰 2008 黃金計畫。台北市: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民 94)。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設置條例草案總說明。台北市: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 何金樑(民 85)。中共發展競技運動戰略之研究。桃園縣:國立體育學院碩士論文。
- 許樹淵(民 86)。運動科學導論。台北:師大書苑。
- 許樹淵(民90)。運動訓練智謀。台北:師大書苑。
- 許樹淵(民92)。運動賽會管理。台北:師大書苑。
- 陳金盈(民 94)。*中國競技運動政策研究—奧運戰略分析*。桃園縣:國立體育學院博士論文。
- 詹德基(民 80)。中共體育體制改革之研究。台北市:中華台北奧會。
- 歐陽金樹(民 92)。中國大陸優勢競技桌球運動佈局之研究。桃園縣:國立體育 學院碩士論文。
- 蔡明宗(民 92)。*運動員選才電腦畫輔助系統之開發研究*。桃園縣:國立體育學院碩士論文。